

公司代码：688151

公司简称：华强科技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孙光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5,276,213.60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3,599,678.39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83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4,5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59,350.00元（含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25,121.12元，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36.08%。如在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强科技	指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	指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资产	指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民强	指	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昌华军	指	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强商贸	指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华强制盖	指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华强塑业	指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机构、保荐人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奥赛康药业	指	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罗欣药业	指	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悦康药业	指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正药业	指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卫康制药	指	海南卫康制药（潜山）有限公司
绿叶制药	指	山东绿叶制药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个防	指	个体防护，个人对毒剂、生物战剂和放射性灰尘伤害所采取的防护措施，包括呼吸道防护、皮肤防护与个人消毒、急救及侦检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个体防护产品包括 105 产品、107 产品、115 产品等
集防	指	集体防护，在因化学、生物、原子武器袭击而受染的地域中，通过各种防化设施、设备和措施，保障集体人员能正常执行战斗及保障任务的防护方法，包括工事集体防护及大型兵器、车辆等的集体防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集体防护产品包括 218 产品、227 产品、239 产品等
CBRN	指	Chemical, Biological, Radiological and Nuclear 简称，指化学、生物、放射性和核等威胁
三防	指	防核、防化学、防生物武器袭击的观测、侦查、防护、洗消、预防急救等
滤毒罐	指	装有过滤与吸着材料的罐状容器，是防毒面具的主要部件之一，用以净化受染空气
掩蔽部	指	用以保护人员或物资免受敌方炮火损害的掩蔽工事
沙林	指	甲氟膦酸异丙酯，神经麻痹性毒剂
定型	指	按照权限和程序，对研制、改进、改型、技术革新和仿制的军工产品进行考核，确认其达到研制总要求和规定标准的

		活动
比表面积	指	单位质量吸附剂所具有的孔隙表面积
药包材	指	直接与药品接触的包装材料和容器
丁基胶塞	指	由于卤化丁基橡胶具有良好的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医用包装材料密封件领域通常使用卤化丁基橡胶加上高岭土等辅料，加工合成丁基胶塞，可用于封装注射剂等药物；本报告如无特别说明，药用胶塞即指丁基胶塞
预灌封	指	将注射药物直接灌装在注射器中，将注射器和药液包装容器合二为一，使用时直接注射
共同审评审批、关联审评审批	指	根据《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原食品药品监管总局《总局关于药包材药用辅料与药品关联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34号）、《总局关于调整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审评审批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46号）等文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不再单独受理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注册申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建立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平台与数据库，有关企业或者单位可通过登记平台按本公告要求提交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资料，获得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号，待关联药品制剂提出注册申请后一并审评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即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强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Huaqiang High-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Q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光幸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qtc.com ； http://hqtc.csgc.com.cn
电子信箱	office@hqt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晓芳	宋琰
联系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电话	0717-6347288	0717-6347288

传真	0717-6331556	0717-6331556
电子信箱	office@hqtc.com	office@hqt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强科技	68815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金峰、解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伟、张展培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2月6日-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572,753,053.25	585,679,394.08	-2.21	1,274,716,156.3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63,789,936.14	534,275,396.78	5.52	1,260,177,20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25,121.12	68,072,565.20	-88.36	319,190,43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027,359.24	-12,920,211.20	不适用	271,684,55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979.64	-181,302,862.18	不适用	472,426,883.36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70,259,797.04	4,187,226,573.72	-0.41	4,232,666,496.85
总资产	5,051,645,259.93	5,161,661,462.68	-2.13	5,291,957,302.5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90.00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90.00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4	-450.00	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9	1.60	减少1.41个百分点	2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0.30	减少1.51个百分点	20.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03	11.34	减少2.31个百分点	4.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275.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2.51 万元，同比降低 88.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02.74 万元，同比降低 488.44%。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水平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52%，较上年同期小幅增长；但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减少 4.54 个百分点，导致整体毛利水平下降。其中，特种防护板块，自 2022 年开始，受军队改革深入推进及部队装备订购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订购计划延迟，产能利用率下降，规模效应未能有效发挥，导致集体防护装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医药包装板块，公司药用丁基胶塞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9.88%，但由于产品结构及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影响，毛利率同比下降 8.1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大幅降低导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同比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降低 63.11%，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同时，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1,850,331.44	87,552,885.75	83,510,265.19	209,839,57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23,244.96	11,201,121.31	1,415,874.83	-21,815,11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58,581.64	-14,596,967.28	-27,936,871.08	-41,152,10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9,557.53	-55,388,001.53	16,822,094.65	53,639,484.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原因系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所致。更正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之“(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195.43		29,857,770.79	-78,24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54,143,327.29		46,229,337.02	53,497,345.92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723,835.70		20,189,428.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26,662.9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17,469.19			-145,398.3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928.23		-993,089.10	2,669,854.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15,143.59		14,290,670.94	8,437,670.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3,952,480.36		80,992,776.40	47,505,886.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78,149,223.60	21,874,825.75	-56,274,397.85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0	410,000,000.00	-390,000,000.00	0.00
合计	909,816,923.60	463,542,525.75	-446,274,397.85	0.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承上启下落实“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首战之年。公司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履行强军首责和改革发展重任，直击困局，努力克服军品订货不足、竞标压力加大、行业竞争加剧等诸多不利影响，全力以赴促发展、提效益、控风险、保稳定，科技创新成果涌现，军品产业展现新机，民品产业向上增长，国企改革成效明显，整体奠定了稳中有进、向难求成的良好基础。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3 亿元、利润总额 414.26 万元，其中医药包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84 亿元，同比增长 14.78%。

践行强军首责，军品产业稳中提质。公司坚定强军理念，严格执行“合同履约无条件”要求。积极应对军品交付周期短、转产压力大等不利因素，统筹资源、倒排工期、连续奋战，全部订货合同保质保量准时交付。军品产业实现由单一产品向系统抓总转变，抓总项目、预研项目、基础材料取得重大突破。重点型号项目“239 项目”获得列装定型批复并签订首批 49 台订购合同；“128 项目”竞标成功并交付 30 套样机。

坚持强基拓新，民品业绩再创新高。公司坚定胶塞全谱系发展战略不动摇，深入推进“1+3+5”产品谱系市场布局，丁基胶塞全年实现销量 35.32 亿只，同比增长 11.49%；销售收入

3.32 亿元，同比增长 9.88%。各品类粉针、冻干、输液覆膜胶塞销量同比分别增长 9.67%、19.67%、30.7%；“新品盘”预灌冲橡胶组件产品再发力，全年实现销量 9000 万只，同比增长 200%。非 PVC 共挤膜全年实现收入 3,012 万元，同比增长 64.47%；“新产品、新客户、新份额”成效逐步显现，民品业绩突破历史新高。

着力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成效明显。公司深入贯彻“11341”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实施《公司科技转型行动方案》。实施科研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9.03%，全年申请受理专利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着力创新平台建设，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复评，北京研发中心挂牌运营，积极谋划“先进材料创新中心”建设，逐步形成“两省三地”三位一体的协同创新平台布局。着力核心技术攻关，科研项目喜结硕果。突破综合防护浸渍炭材料关键技术并成功运用于“233 项目”；“245 项目”竞争性谈判成功，获得研制经费 1150 万元；“慧眼行动”完成应用转化样机的研制；“XX6 工程项目”完成中期评估。笔式注射器用橡胶组件项目与珠海联邦进入稳定性实验阶段；口服液用胶塞激活登记号，实现批量供货。

深化国企改革，活力动力显著加强。公司高标准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国企改革成果显著，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获兵器装备集团考核 A 级。积极谋划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高质量编制实施方案。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企战略，干部人才队伍不断优化。推进中层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实施竞聘上岗，中层管理人员“80 后”占比 74.5%，“90 后”占比 17.6%，研发人员中研究生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32.14%，新增兵器装备集团科技创新团队 1 个、青年拔尖科技人才 1 人。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快推进。开展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系统梳理“三定”、健全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价值创造和业绩导向更加鲜明。着力加快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应用系统一体推进，“工艺动态优化场景”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优秀场景名单；智慧营销平台完成验收并正式使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防化军工企业，以特种防护领域为主，主要生产个体防护装备、集体防护装备、国家人防工程防化设备，以提升我国各军兵种在核生化威胁条件下的生存、作战能力和满足国家应急防护需求；同时依托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医药包装、医疗器械等民品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防护装备和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 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个体防护装备

公司的个体防护装备包括防毒服、防毒面具、各型防护服、防毒手套、防毒靴套、XX 装备气密检测仪等。公司是我军专业的透气式防毒服研制和生产企业，承担或参与了我国第一代、第二代和第三代透气式防毒服的研制，掌握研发生产全流程的关键技术，为我军提供可靠的现役装

备。公司生产的防毒面具是我军最新一代防化兵专用防毒面具，同时也可用于装备高原部队以降低高原反应对战斗力的影响。

（2）集体防护装备

公司的集体防护装备主要包括协作配套产品和解缴部队产品，其中，协作配套产品按功能不同分为预滤器、进风口组件、粒子过滤器、过滤吸收器、滤毒通风装置等，供应其他军工单位安装集成，解缴部队产品包括大型集体防护系统装备等，直接供应军方部队。

（3）国家人防工程防化设备

公司的人防工程防化设备主要为人防过滤器、人防门、浸渍炭等产品，为我国人防领域的建设和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4）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产品主要包括药用丁基胶塞、多层共挤膜、铝塑盖、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公司药用丁基胶塞产品包括常规胶塞、覆膜胶塞和预灌封注射器用橡胶组件等。公司在全国率先实现了药用丁基胶塞生产过程的智能化，与众多医药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包括医用一次性防护服、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医用外科口罩、医用防护口罩等医用防护产品。

（二）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采购工作、供应商管理等流程，按照年度、月度、临时采购需求计划开展采购。具备招标采购条件的物料进行招标采购，关键重要材料的供应商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产品用一般性批量采购的材料采用询价比价方式采购，已经定价的特殊材料根据合格供方数量实施多源或单源直接采购，战略物资、特定供应商等采购采取合作谈判的方式实施。

公司供应商根据重要性划分为军品关键重要供应商、军品一般供应商、民品关键重要材料供应商、民品一般材料供应商、其他供应商五类，对供应商的开发、跟踪评定、奖惩、变更等实施分类管理，对供应商的质量水平、价格水平、交货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等定期评定，评定结果作为合格供方名录的调整依据和供应比例分配的参考依据。

2. 生产模式

公司从事军品生产均需严格按照军用标准进行，由军代表实行实时监督。公司对军品进行统一集中调度，按照订单需求安排生产，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接到客户订单后，编制采购计划、生产计划以及外协计划（如需），按照交付订货计划组织生产。

民品主要实行以销定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部门的要求，按市场需求组织生产，以便快速响应客户的订单需求。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按照最终客户类型可分为军品和民品，销售模式有所不同。

军品主要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询价五种模式，公司的项目和产品以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为主。

民品方面，公司均为市场化销售，直销模式为主，主要通过自建销售团队拓展业务，直接对接终端客户。公司跟进潜在客户需求，通过客户验证考察后成为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公司对订单信息进行处理，执行审核通过的订单。此外公司通过汇总客户意见，进行信息反馈，以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特种防护行业

① 行业发展阶段

随着第二个百年目标的确立，我国开启建设现代化强国，确立新时代强军目标，公司的特种防护装备行业随着军工行业的稳定增长，实现了较快发展。当前我国国际地位不断上升，经济实力日益强大，国防经费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同时，为贯彻落实“强军思想”，实现强军胜战，部队对先进装备的需求进一步增多，装备费占比呈现不断提升趋势。国家“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中，明确提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确立国家对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相融合的军队装备建设和优化国防科技工业布局，加快标准化、通用化进程的要求。军队装备的更新升级正在加快，对装备的技术要求不断提升。

现阶段，国际核生化威胁依然严峻。虽然国际社会已签署《禁止核武器条约》，但部分国家并未参加，仍存在持续提升核武器质量，或研发低当量核武器的情况；《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已生效多年，但化学武器的销毁仍未结束，并且核生化武器在近年来全球发生的多场局部战争中频频出现。特种防护作为军方核生化防护的重要构成环节，已成为国家战略安全的重要因素。随着核生化威胁凸显，特种防护装备的重要性不断提升，密闭空间、人员、装备等应具备基础核生化防御能力。

在民品领域，特种防护装备在应对 2003 年 SARS、2015 年天津港“8.12”爆炸、2020 年新冠疫情等公共事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个人自我保护及健康意识越来越强，国家应急救援需求快速提升，民品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② 基本特点

我国拥有现代化完整军工产业体系。军工企业已成为国防现代化的重要物质技术基础，武器研制生产的骨干力量，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和先进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及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公司所在特种防护行业主要应对化学毒剂、生物战剂、放射性物质、核威胁等 CBRN 威胁，除应对传统核生化武器作战使用场景外，特种防护逐渐延伸到次生核化危害、核生化恐怖、核化事故、自然灾害、突发性疫情等场景，在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方面得到广泛应用，为城市公共安

全力量提供防护能力。人防设备也是特种防护的重要应用，人防设备应用于房地产行业、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以及其他不同防护等级的地下空间防护。

③特种防护行业的技术门槛

公司承研承制的特种防护装备在技术路线、防护时间、性能指标、智能化和信息化等方面具备创新性和先进性，部分产品为军方列装的现役装备，保障军队核生化威胁的作战生存能力，同时参与军方预研和重大科研项目，为下一代装备奠定研发基础和技术积累。

(2) 医药包装和医疗器械行业

①行业发展阶段

医药包装行业与医药行业总体发展情况密切相关。随着全球人口总量增长及社会老龄化进程加快，全球医药产品市场保持较快增长趋势，到 2025 年全球市场有望突破 1500 亿美元。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我国居民的健康意识逐步提高。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公开数据，2021 年全国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总支出同比增长 15.6%，职工医保基金支出同比增长 14.6%。2022 年全国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总支出同比增长 1.6%，职工医保基金支出同比增长 2.7%。随着医疗方面的财政补贴稳步提升，个人绝对卫生支出逐年上涨，加之较大的人口基数，给医药行业未来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同时也给上游的药用包装材料行业带来新的机遇。

②基本特点

药用胶塞行业与下游医药产业紧密相关，药用丁基胶塞广泛用于注射剂、疫苗、生物制剂、抗生素、大输液、口服液、采血、抗肿瘤等领域，整体市场规模随着下游医药产业的稳定增长而持续发展，整体市场容量较大。药用胶塞产品以常规胶塞为主，覆膜胶塞的技术难度和单位经济价值更高，能够批量生产覆膜胶塞而且产品质量比较稳定的企业较少，在国内的应用渗透率仍相对较低。与国际药用胶塞市场相比，我国药用胶塞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很多企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只能生产结构简单、品种单一的产品。

2015 年至今，《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技术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相继出台，一方面，将原有的药包材独立审批制修改为共同审评审批制。与之前独立审批制不同，在共同审评审批制下，原料药、药用辅料、药用包装材料等共同组成药品整体，在审批药品注册申请时一并审评审批。另一方面，开展一致性评价。国家对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技术要求严格参照欧美药品监管法，确保通过一致性评价的注射剂的质量和疗效与原研药相当，是国家政策与产业升级的双重要求。共同审评审批制、一致性评价有助于全面把控各因素对药品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的影响，提升了药用包装材料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③技术门槛

药用胶塞产品的生产对配方设计、结构设计、模具制造、基础材料等方面都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和技术积累，拥有相对完善的胶塞配方体系、成熟的生产工艺和多样化的产品结构，整体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外同行业前列。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特种防护行业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防化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全军透气式防毒服、专用防毒面具、集体防护装备定点生产企业，以及国家人防工程防化设备定点生产企业，产品覆盖陆、海、空、火箭军、武警等多个军兵种。

公司深耕特种防护装备领域五十余年，在产业链中占据核心地位，主持编制或参与编制的国家标准、国家军用标准以及行业标准多项，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编写了《上市药品包装变更等同性/可替代性及相容性研究指南》行业标准，承担军方现役透气式防毒服 70%的订购任务以及军方现役专用防毒面具 100%的订购任务，也是全军集体防护装备的核心研发生产企业。

作为防化军工企业，公司积极为社会公共安全作出突出贡献，先后为抗击 SARS、汶川地震救援、天津“8.12”爆炸救援、奥运安保、国庆阅兵、抗击新冠疫情、俄罗斯军事比武等重大事件提供特种防护的专项保障任务，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

(2) 医药包装和医疗器械行业

公司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药用胶塞专委会五家主任单位之一，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了药用丁基胶塞的国产化、生产过程的智能化，荣获工信部“中德智能制造合作试点示范项目”、湖北省经信委“湖北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等称号。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湖北省自主创新产品”等荣誉称号，“兵华”商标被认定为湖北省著名商标，公司获得“中国医药包装事业突出贡献单位奖”，与众多大型医药集团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作为中国药用丁基胶塞行业的龙头企业，主持和参与起草、制订了《丁基胶塞输液瓶塞》《丁基橡胶抗生素瓶塞》《丁基橡胶药用瓶塞化学试验方法》等行业标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特种防护领域

特种防护技术总体上加速向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

个体防护装备向系统化、集成化、智能化升级。在改进防护性能、减少生理负担和后勤负担的同时，更加注重使用性能的提升和自消毒、自感应、信息化等先进功能的拓展，士兵操作更为便捷，在核生化威胁环境下最大限度地保障装备性能。公司重点突破防毒服内层材料，同时做好复合材料制备技术攻关。

集体防护系统向平台化、统型化、信息化发展。公司重点开发模块化、系列化、通用化的产品，并采用更小、更轻、操作便捷、后勤保障负担小的设计，为车辆、装置、船舶和飞机等平台

提供防护。各部件呈现出功能模块通用化、单元设计系列化和系统高度集成化的特点，在三防系统的核生化信息网络建设和信息利用实现互联互通。

(2)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领域

药用丁基胶塞的生产技术路线相对成熟，国内外生产厂家原材料和生产流程较为相似，胶塞配方结构精细化设计、特殊工艺、产品后处理及质量控制等领域的优势决定企业的相对领先地位，未来行业更多在产品配方精细化设计、生产装备、生产工艺和生产后处理等环节进一步提升和优化。

医疗器械领域的口罩的生产技术路线比较成熟，口罩新材料的使用和成本控制决定企业的领先地位。通常普通医用外科口罩核心层孔隙直径较大，无法完美的实现对小颗粒细菌、病毒的物理隔离。而纳米口罩因其高效的过滤性能，目前已经成为一款高效医用防护口罩，未来纳米口罩将成为口罩发展新方向。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创新示范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理化中心通过了 CNAS 认定。公司曾荣获军委、国家、省部级以及各类协会科技奖 30 项，其中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7 项，三等奖 11 项，其他各类荣誉奖 8 项。此外，公司主持或参与编制 3 项国家标准、6 项国家军用标准及多项行业标准。经多年的军品、民品板块领域的生产经营与科研开发，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截至目前，公司围绕当前主营业务板块技术发展方向及项目研制情况，对所掌握的核心技术进行了先进性评价与认定，凝练了 15 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业务板块	核心技术名称
特种防护	吸附功能面料制备技术
	滤毒罐失效预警模型
	单兵生命安全评估与预警技术
	一体化呼吸器集成设计技术
	核生化防护与内部环境综合集成控制
	军用毒剂与有毒工业化学品广谱过滤防护材料
	野战滤毒通风装置使用性能试验方法
	野战工事用粗滤器及流量测控装置性能试验方法
	基于军人三维头面型结构的防毒面具面罩正向设计技术
	氯化丁基橡胶配方及注射成型工艺技术
	防毒面具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
	高阻隔七层梯度复合隔绝式防护材料制备技术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医用瓶塞智能制造技术
	医用局部覆膜瓶塞成型技术
	预灌封注射器用橡胶组件制造技术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专利申请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新获授权专利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公司累计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1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5	11	135	41
实用新型专利	15	10	160	145
外观设计专利	7	2	7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47	23	302	188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1,745,889.67	66,394,041.17	-22.0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1,745,889.67	66,394,041.17	-22.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03	11.34	减少 2.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XX 过滤吸收器	750	540.64	1,369.61	完成工程样机试制，通过性能验证试验、正样机质量评审等。	2024 年完成定型	国内领先	为地面机动平台提供防护
2	XX 空气过滤器	1,200	60.78	76.44	完成甲方组织的耐超压试验线验收工作。	2024 年完成鉴定	国内领先	提高部队在特种条件下的生存作战能力，市场前景可观
3	XX 防毒服自主研制	640.26	79.86	272.81	该项目相关技术成果正应用于军方某预研项目的研究。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应用于现役装备替代，市场前景广阔
4	XX 检测芯片的试验与应用	120	59	74.72	通过上级单位组织的项目中期自查评估会议，完成了对石墨烯传感器的气体检测模型，结合试验数据建立了石墨烯晶体管模型。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应用于 XX 环境的快速检测
5	四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正压防护服	300	43.91	369.89	已通过项目验收，待结项。	2023 年完成项目验收	国内首创 国际领先	生物病毒类研究、试验用防护，病毒感染区侦查人员防护，医护人员病毒感染救治工作防护。
6	液液非 PVC 多室袋用膜配方的研制	600	24.16	803.19	试验结果得到客户认可，并和某制药客户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新产品关联评审工作正逐步启动。	2025 年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应用于多腔室输液药品包装材料，便于医护人员快速配药直接用于患者。
7	胰岛素笔式注射器用组件	370	184.17	514.97	已形成批量生产能力，产品性能满足客户要求，正式进入关联审评程序。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填补我国在胰岛素橡胶组件的技术与产品空白

8	非 PVC 腹膜透析液袋用膜	300	8.3	521.19	已取得注册登记号，正拓展客户进行试机试验。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提高腹膜透析的安全性
9	XX 净化系统	1,150	48.55	48.55	已通过方案评审，正在进行科研试制。	2024 年完成定型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为固定建筑提供防护与生命支持
10	新型绿色高效 XX 防护材料表面洗消技术及装备研究	110	32.48	32.48	通过上级单位组织的项目中期自查评估会议；完成了不同参数下等离子体对 XX 防护材料洗消效果研究。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为我军 XX 装备提供先进绿色高效洗消的技术路径
11	XX 一体化防护装备	320	41.18	41.18	完成各模块的设计及制作，通过甲方组织的合同节点评估会。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未来我国单兵信息化智能化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
12	XX 先进 XX 技术	630	82.5	82.5	先后通过开题评审、设计评审、详设评审及性能验证试验大纲评审，正在试制一轮样机。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提升我国 XX 技术，实现技术革新与储备，未来迭代现役装备
合计	/	6,490.26	1205.53	4,207.52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0	13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83	19.5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326.4	3,278.0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76	23.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44
本科	87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3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突出的细分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从事军品业务所需的全部军工资质,参与起草《军用防毒服通用规范》《车载三防方舱滤毒通风装置通用规范》《电动送风过滤式防毒面具规范》等兵器行业标准以及参与编制《呼吸防护动力送风过滤式呼吸器》国家标准、《军用过滤吸收器通用规范》等国家军用标准。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药用丁基胶塞研发和生产基地之一,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药用胶塞专委会五家主任单位之一,主持和参与起草、制订了《上市药品包装变更等同性\可替代性及相容性研究指南》《丁基胶塞输液瓶塞》《丁基橡胶抗生素瓶塞》《丁基橡胶药用瓶塞化学试验方法》等行业标准。

2. 强大的综合产品能力

公司拥有强大的防护装备生产体系，主要产品涵盖防毒服、防毒面具等个体防护装备，以及阵地防御、机动平台、移动掩蔽部等集体防护装备，覆盖陆、海、空、火箭军、武警等多个军兵种。公司紧跟国防军工发展需求，拥有核心研发团队，可以快速响应军方需求；建立了科学的生产流程和全业务流程的质量管理体系；依赖于专业的特种防护装备生产线以及防护核心炭材料中试线，公司的产品在防护性能、生理舒适性大幅提升。此外，公司引入精益生产理念，采用 RFID 技术实现全流程自动控制，在国内率先建成了集防装备柔性总装生产线，实现了生产的节拍化、均衡化，以及半自动化与全自动化灵活结合，解决了生产过程中的瓶颈。

同时公司依托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医药包装、医疗器械等民品市场，主要包括药用丁基胶塞系列产品、非 PVC 多层共挤膜、医用防护服、防护口罩等。公司以智能制造为突破口，建成国内首个智能化丁基胶塞生产车间，实现生产效率提高 51%、运营成本降低 20%、产品研制周期缩短 55%、产品不良品率降低 52%、能源利用率提高 17%，打造了丁基胶塞行业智能制造标杆。

3.强劲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曾获得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省人民政府三等奖等科技奖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兵器装备集团三型个人防护服研制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子公司华强制盖先后被授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宜昌市铝塑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公司承担和参与了我国第一代、第二代和第三代透气式防毒服的研制，拥有吸附功能面料制备等防毒服核心技术；拥有三维头面型结构的防毒面具面罩正向设计、氯化丁基橡胶配方及注射成型、防毒面具自动化装配等防毒面具核心技术；拥有核生化防护与内部环境综合集成控制、军用毒剂与有毒工业化学品广谱过滤防护材料等集体防护核心技术；研发了滤毒罐失效预警模型、单兵生命安全评估与预警技术、一体化呼吸器集成设计技术等核心技术。同时，作为医药包装龙头企业，公司掌握丁基胶塞核心技术，并不断提高其性能，努力实现国产替代。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140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重为 19.83%，其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湖北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 人。经过长期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目前累计取得已授权专利 1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含国防发明专利 2 项）。

公司先后研制生产用于日本遗留化学武器处理的履约防毒服、用于火箭军部队人员使用的防毒服和用于奥运安保陆航直升机人员的防毒服、外贸用透气式防毒服；参与研制人防紧急避难所、人防核化检测车等重点产品，用于特殊环境下保障危险物品检测和人员掩蔽。新冠疫情发生后紧急转产口罩及防护服，攻克技术工艺难题开发新冠疫苗专用胶塞，为疫情防控做出突出贡献。

公司重视与外部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进行产学研合作，与防化研究院、防化学院、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中科院武汉病毒研究所、中科院山西煤炭化工研究所、火箭军研究院、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等科研院所，以及北京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天津工业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共同进行课题研究，并与其他军工企业合作进行项目研发。

4.独特的产品试验验证能力

公司拥有独特的产品试验验证能力，建立了专门的试验检测机构——理化计量中心，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CNAS）认可。理化计量中心包括原材料、具体产品、计量检定等专门实验室，拥有质谱仪、光谱仪、光度计、粘度仪、比表面积测定仪等试验设备，可对比表面积、防护时间、断裂强力、抗弯长度、阻燃性能、防油等级、静水压等进行检测。

公司拥有国内防护领域稀缺的实验室和用以检验试剂的剂库，具备独有的检测能力，积累了丰富和宝贵的试验数据、试验方案、试验经验。公司拥有个体防护装备系统性防护性能评价试验平台、模拟沙林实毒试验的 DMMP 检测装置、大型三防系统整体防护性能试验系统、模拟大气粉尘试验装置等测试设备。

5.优质的客户资源

军方对供应商的准入资质有严格的认定流程，公司凭借在特种防护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以及出色的军品质量管理水平，与军方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不断的市场开拓，在药包材领域已经形成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和稳定的客户群，与国药集团、广药集团、奥赛康药业、罗欣药业、悦康药业、海正药业、卫康制药、绿叶制药等医药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特种防护方面，受军品订货机制转变、军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军品订单下降，规模效益未能有效发挥；同时，军方重点型号研发任务具有周期长的特点，在经过一系列长时间严格的试验和验证，列装定型后，转化为订货的时间以及订单的持续性仍存在不确定性。

医药包装方面，公司收入虽然持续增长，但高附加值产品、新产品开发的转化低于预期，产品毛利率下降。如公司新研制的用于填补国内空白的胰岛素笔式注射器用预灌封橡胶组件等产品，关联评审周期延长，产业化进程减慢，可能影响公司整体规模效益。

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如上述不利因素无法缓解或持续加剧，公司可能存在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特种防护装备方面，为保持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公司持续投入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通过研发关键技术、运用新材料、开发新的工艺及设计，不断满足军方提出的装备性能新要求。

虽然目前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具有优势,但如果公司研发投入不足,新产品的研发周期过长,或在技术升级迭代过程中未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或行业内出现其他重大技术变革,甚至研发失败,则可能导致公司失去技术优势、产品被替代,将导致不能获得足够订单或不被客户认可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在药用胶塞行业中,公司面临着与外资品牌及国内其他优质企业的市场竞争。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降低售价等方式抢占市场空间、加剧竞争,则可能导致市场的供应结构和产品价格体系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公司特种防护装备订单受到国际形势、国家国防战略以及军方采购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国家国防战略等原因导致军费支出预算调整,或受国际形势、军方采购方式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军方改变采购计划或延长采购周期,公司可能面临订单延迟甚至订单取消的情况,导致军品销售收入结构变化、销售收入实现时间延后甚至销售收入大幅下滑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无法保证在主要客户中持续保持优势,并以现有供应量持续供应产品,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如果部分客户采购需求或支付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公司医药包装产品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集中在美国、欧洲、俄罗斯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存在较大程度的对外依存。如果外贸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因国际政治关系导致公司的相关原材料供应不足或价格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

随着国家带量采购药品的数量和品种不断增加,如果下游药企客户未能通过一致性评价或在带量采购招标中中标,将导致该药企客户对药用胶塞产品的需求出现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5.30%,同比减少 4.54 个百分点;特种防护装备毛利率为 1.91%,同比减少 1.41 个百分点,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产品毛利率为 20.86%,同比减少 6.09 个百分点。特种防护装备受军品审价、军品销售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

军方定价策略调整、军方订单中低毛利率的产品构成提高、药用丁基胶塞需求下滑，或者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毛利率可能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2.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3,424.2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6.66%。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受军品回款情况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对军方应收账款未发生实际坏账，亦未因应收账款回款问题发生诉讼及纠纷，实际执行中受军方审价、军方付款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回款周期较长的情况。如出现大额应收账款长期未回款情况，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流转产生不利影响。

3. 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687.6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军方及主要客户销售回款延后，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仍出现并持续，公司可能会存在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进而可能会对公司业务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生产经营信息不宜披露的风险

军品行业的特殊性使部分生产、销售和技术信息属于国家秘密，不宜披露或直接披露。由于上述涉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投资者不能通过产能、产量、销量、价格等指标以及客户、供应商信息来了解、判断公司军品业务的部分具体信息，可能难以准确估计公司的盈利趋势，从而影响对公司价值的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

2. 军队客户订单采购的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最终客户为军队，军方采购具有计划性较强、项目周期较长的特点，一般产品先通过研发认证定型后，军方会进行持续的批量采购。由于公司产品的销售受到军方采购需求的限制，如军方采购计划发生变化，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较大影响。

3. 因军品定价延迟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部分军品的价格采取军方审价方式确定，对于审价尚未完成但已实际验收交付的军品，公司按照暂定价确认收入，于审价完成后将相关差价计入完成审价当期。由于该行业的特殊性使得公司存在因军品审价导致收入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军工作为特殊的经济领域，主要受国际环境、国家安全形势、地缘政治、国防发展水平等各种因素影响。如未来国际形势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国家削减国防支出，使得军方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数量产生波动，出现订单减少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或变更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生产基地项目”）、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平台项目”）和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慧企业）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信息化项目”）投入进度分别为 4.97%、0.38% 和 16.93%，投入进度较低。

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投资 7.72 亿元，新建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增加个防产能 18 万套、集防产能约 1 万台套，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3.5 年，预计 2025 年末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生产基地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新增产能数量多，且新增产能主要为军品。2022 年度至今，受军品订货机制转变、军改等因素的影响，军方特种防护装备订单有所延迟，且影响尚未明确。为保障股东利益，公司根据军方需求及新型号装备定型进度情况进行规划和实施。2023 年度，与型号装备 239 产品定型相匹配，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子项目 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厂房主体工程已建成完工，正在进行产线建设。

研发平台项目计划投资 3.53 亿元，拟建设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以满足公司特种防护装备核心材料研发和小试、中试需求，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3.5 年，预计 2025 年末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保证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的先进性，公司将根据装备研制科研试验需求变化情况，持续优化调整园区布局。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了整体设计方案的编制，并同步开展中试线、实验室、检测室等项目的设备调研，形成设备论证报告。但是，因本阶段主要工作为方案设计及设备调研，无土建及设备购置支出，因此，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信息化项目计划投资 0.99 亿元，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4 年，预计 2025 年末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信息化项目处于规划设计、咨询论证阶段，设备设施投入较少。目前，信息化项目已按顶层规划咨询设计方案基本完成各专项实施内容的方案确认，进入招标采购程序。

综合来看，三个募投项目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延迟。公司正在开展“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评估及“十五五”规划前期论证，细化论证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未来可能会根据产业实际需求，发生募投项目暂停再论证、内容局部变更或者建设周期延期等风险。公司在募投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57,275.31 万元，同比降低 2.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2.51 万元，同比降低 88.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602.74 万元，同比降低 488.4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87.6 万元，同比增加 63.1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特种防护装备和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两大业务板块，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91%和 69.53%。公司主要产品为个体防护装备、集体防护装备和药用丁基胶塞。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52%，但由于产能利用率下降、产品结构变化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减少 4.54 个百分点，进而导致盈利能力下降。

其中，特种防护板块，自 2022 年开始，受军队改革深入推进及部队装备订购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订购计划延迟，产能利用率下降，规模效应未能有效发挥，导致集体防护装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医药包装板块，公司药用丁基胶塞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9.88%，但由于产品结构及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影响，毛利率同比下降 8.11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72,753,053.25	585,679,394.08	-2.21
营业成本	489,724,178.07	450,258,478.71	8.77
销售费用	23,410,421.75	21,060,218.38	11.16
管理费用	93,379,355.87	99,090,907.35	-5.76
财务费用	-28,748,971.71	-46,016,940.2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1,745,889.67	66,394,041.17	-2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979.64	-181,302,862.1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171,518.53	-802,036,516.5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4,728.65	-95,495,422.80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负，实现收益 2,874.90 万元，实现收益同比减少 37.53%，主要系本期闲置货币资金主要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6,687.60 万元，净流出同比减少 63.11%，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同时，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2,610.47 万元，净流出同比降低 72.66%，主要系分配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275.31 万元，同比减少 2.21%，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综合毛利率 14.50%，同比减少 8.62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方面，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5.52%，较上年同期小幅增长，但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5.30%，同比减少 4.54 个百分点，主要系：（1）受军队改革深入推进及部队装备订购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订购计划延迟，产能利用率下降，规模效应未能有效发挥，导致集体防护装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2）报告期

内，公司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6.60%，但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5.49%，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 6.09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特种防护装备	165,569,640.01	162,405,782.80	1.91	3.03	4.53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398,220,296.13	315,151,081.69	20.86	6.60	15.49	减少 6.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个体防护装备	69,771,679.11	49,512,446.63	29.04	-11.31	-22.89	增加 10.66 个百分点
集体防护装备	95,797,960.90	112,893,336.17	-17.85	16.78	23.84	减少 6.72 个百分点
药用丁基胶塞	332,286,625.89	247,109,182.49	25.63	9.88	23.33	减少 8.11 个百分点
其他主营	65,933,670.24	68,041,899.20	-3.20	-7.34	-6.18	减少 1.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53,450,645.24	466,575,730.26	15.70	5.58	11.37	减少 4.38 个百分点
境外	10,339,290.90	10,981,134.23	-6.21	2.60	18.12	减少 1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563,789,936.14	477,556,864.49	15.30	5.52	11.51	减少 4.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特种防护装备和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两大业务板块，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91%和 69.53%。其中，特种防护装备收入同比增长 3.03%，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收入同比增长 6.60%，较上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内销售收入占比 98.17%，境外销售主要为药用丁基胶塞、多层共挤膜等产品，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均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无经销模式，境外销售业务中存在少量向贸易商客户销售产品，采取与其他类型客户相同的买断式直接销售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个体防护装备	套	41,901.11	26,630.95	16,330.73	34.25	-14.49	3,653.24
集体防护装备	台	3,208.88	3,597.02	437.77	-24.75	48.56	-76.84
药用丁基胶塞	万只	370,847.27	367,981.34	73,675.68	11.24	15.13	3.9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军方采购计划的影响，公司个体防护装备销售量降低。报告期末，个体防护装备库存量大幅提高，主要系军贸产品 112A 产品存货暂未交货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集体防护装备库存量大幅下降，主要系人防产品订单增加，库存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药用丁基胶塞产品产销量均保持稳定增长，期末库存稳定。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特种防护装备	直接材料	129,381,437.00	79.67	126,352,551.71	81.33	2.40	
	燃料动力	1,034,576.20	0.64	914,488.40	0.59	13.13	
	直接人工	9,912,720.12	6.10	13,042,115.79	8.39	-23.99	
	专用费用	6,408,186.25	3.95				
	制造费用	15,668,863.23	9.65	15,057,183.96	9.69	4.06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直接材料	213,661,436.72	67.80	170,073,637.27	62.32	25.63	
	燃料动力	25,028,977.99	7.94	22,341,891.65	8.19	12.03	
	直接人工	31,698,552.03	10.06	51,166,831.97	18.75	-38.05	
	专用费用	4,060,768.75	1.29	2,902,628.06	1.06	39.90	
	制造费用	40,701,346.20	12.91	26,404,476.26	9.68	54.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个体防护装备	直接材料	39,010,553.86	78.79	51,179,543.13	79.71	-23.78	
	燃料动力	138,634.85	0.28	142,618.40	0.22	-2.79	
	直接人工	1,604,203.27	3.24	1,747,112.71	2.72	-8.18	
	专用费用	1,634,213.58	3.30				
	制造费用	7,124,841.07	14.39	11,137,785.06	17.35	-36.03	
集体防护装备	直接材料	90,370,883.14	80.05	75,173,008.58	82.46	20.22	
	燃料动力	895,941.35	0.79	771,870.00	0.85	16.07	
	直接人工	8,308,516.85	7.36	11,295,003.08	12.39	-26.44	
	专用费用	4,773,972.67	4.23				
	制造费用	8,544,022.16	7.57	3,919,398.90	4.30	117.99	
药用丁基胶塞	直接材料	170,135,144.77	68.85	131,115,203.25	65.44	29.76	
	燃料动力	19,422,781.74	7.86	18,146,241.87	9.06	7.03	
	直接人工	25,872,804.03	10.47	31,649,553.08	15.80	-18.25	
	专用费用	3,237,130.29	1.31	2,527,258.32	1.26	28.09	
	制造费用	28,441,321.66	11.51	16,928,592.62	8.45	68.01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43,526,291.95	63.97	38,958,434.02	53.72	11.72	
	燃料动力	5,606,196.25	8.24	4,195,649.78	5.79	33.62	
	直接人工	5,825,748.00	8.56	19,517,278.89	26.91	-70.15	
	专用费用	823,638.46	1.21	375,369.74	0.52	119.42	
	制造费用	12,260,024.54	18.02	9,475,883.64	13.07	29.3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燃料动力、直接人工、专用费用和制造费用构成，且直接材料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成本构成较为稳定。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853.2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单位 A	2,964.44	5.18	否
2	单位 B	2,728.25	4.76	否
3	石家庄欧意和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418.13	4.22	否
4	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372.77	4.14	否
5	山东润泽制药有限公司	1,369.63	2.39	否

合计	/	11,853.22	20.69	/
----	---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中同比新增 2 个客户，分别为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和山东润泽制药有限公司，主要系客户开拓，销售额增加所致。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416.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西布尔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7,966.85	22.56	否
2	深圳市永泉福商贸有限公司	4,737.99	13.41	否
3	石家庄柯佰贸易有限公司	1,893.47	5.36	否
4	上海紫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56.69	4.12	否
5	北京瑞利恒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61.68	3.86	否
合计	/	17,416.68	49.3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中同比新增 4 个，分别为西布尔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石家庄柯佰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紫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瑞利恒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公司向西布尔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采购卤化丁基橡胶金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原供应商因战争的不可抗力终止采购合同，公司新增该合格供方；石家庄柯佰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紫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瑞利恒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均系与公司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因本年度下游需求变动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3,410,421.75	21,060,218.38	11.16
管理费用	93,379,355.87	99,090,907.35	-5.76

财务费用	-28,748,971.71	-46,016,940.2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1,745,889.67	66,394,041.17	-22.06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37.53%，实现收益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闲置货币资金主要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979.64	-181,302,862.1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171,518.53	-802,036,516.5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4,728.65	-95,495,422.80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为 6,687.60 万元，净流出同比减少 63.11%，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同时，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72,217.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系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2,610.47 万元，净流出同比降低 72.66%，主要系分配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06,366.51	21,498,480.32	103.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65,396.90	-7,381,971.0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4,198.76	-16,552,644.92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95.43	29,857,770.79	-99.2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03.76%，主要系本期闲置货币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94.60%，主要系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29.53%，主要系本期人防产品库存降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99.25%，主要系上期政府收储土地形成资产处置收益。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8.12	800,000,000.00	15.50	-48.75	期末未到期结构性存款减少
应收票据	51,136,196.29	1.01	0.00	-	100.00	未到期的商承和信用等级较低的银承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1,874,825.75	0.43	78,149,223.60	1.51	-72.01	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4,515,848.28	0.09	8,198,811.63	0.16	-44.92	预付材料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4,724,276.39	0.29	9,448,784.05	0.18	55.83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增加
债权投资	420,363,846.58	8.32	0.00	-	100.00	投资于三年定期存款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4,522,261.84	0.09	347,488.14	0.01	1,201.41	退城进园工器具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6,402.21	0.11	11,514,666.44	0.22	-52.61	在建工程项目预付款减少
应付票据	14,930,748.00	0.30	43,991,978.38	0.85	-66.06	期末未到期应付票据减少
应付账款	291,609,967.19	5.77	376,724,740.50	7.30	-22.59	支付材料采购款增加
合同负债	58,163,787.91	1.15	8,483,653.91	0.16	585.60	预收军品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8,512,118.81	0.17	22,148,304.89	0.43	-61.57	应付年度绩效工资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41,087,838.22	0.81	22,022,839.16	0.43	86.57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票据增加；待转销项税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中 683,046,387.68 元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系未到期的理财本金及利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三) 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78,149,223.60						56,274,397.85	21,874,825.75
其他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	800,000,000.00					390,000,000.00		410,000,000.00
合计	909,816,923.60					390,000,000.00	56,274,397.85	463,542,525.75

备注：以上资产类别分别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对外贸易业务	800 万元	100%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铝塑组合盖等生产、销售	500 万元	100%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塑料制品等生产、销售	195 万元	100%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893.29	1,511.78	86.97	15.86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2,104.52	1,768.47	3,255.41	66.18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3.72	1,096.65	5,836.52	44.87

注：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为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特种防护行业

(1) 党的二十大对特种防护提出了新的装备要求

近年来，我国周边地缘政治局势紧张，大国之间博弈加剧。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创新军事战略指导，发展人民战争战略战术，打造强大战略威慑力量体系，增加新域新质作战力量比重，深入推进实战化军事训练，要全面加强练兵备战”，

这对特种防护装备提出新要求。军品发展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重点面向武器装备数字化建设和体系效能型转变，以及围绕强军胜战提高打赢能力、加强新域新质力量等，提出更高要求，也创造新机遇。《“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明确指出核生化安全需求的升级，将推动核生化安全行业市场空间进一步提升。

（2）特种防护装备本身面临更新换代需求

随着军队改革各项管理机制趋于完善，国家着力加快推进军队装备现代化发展步伐。现阶段，我军对现役装备提出了更高的技术指标要求和换装需求。《中央军委关于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优化军种比例，优化武器装备规模结构，减少装备型号种类，淘汰老旧装备，发展新型装备。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我国特种防护装备在防护时间、广谱防护、信息化、轻量化、模块化等方面面临进一步的提升空间。随着新兴的防护材料和技术的出现，我国特种防护装备面临更新换代需求。

（3）应急安全管理等领域带来需求的增长

21 世纪全球面临的核生化威胁呈多样化趋势，特种防护装备除应对传统核生化武器作战使用场景外，逐渐延伸到次生核化危害、核生化恐怖、核化事故、自然灾害、突发性疫情等场景，如天津港“8.12”爆炸、汶川地震、新冠疫情等，凸显出城市普通公共安全力量及装备不具备足够的特种防护能力。《“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明确指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应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形势趋稳向好，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全社会防范和应对处置灾害事故能力显著增强。伴随政策导向及核生化安全需求的升级，消防、武警、社会应急救援组织等均存在配备核生化安全设备的需求，将推动核生化安全行业市场空间进一步提升。

（4）行业竞争加剧

近年来我国军品科研生产结构得到优化，面向全社会的装备市场准入制度基本形成，民参军、军转民已成常态。国防科工局和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联合公布印发了《2018 年版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目录》，再次大幅降低了军品市场准入门槛，国防科技工业的准入流程将得以简化，准入门槛大幅降低，未来将有更多企业主体进入军工行业，公司所处行业未来的竞争将有所加剧。

2.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行业

（1）国家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促进医药及医药包装行业增长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优化孤寡老人服务，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创新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高重大疫情早发现能力，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有效遏制重大传染性疾病的传播。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有效遏制重大传染性疾病的传播。“健康中国”战略将进一步推动医药工业及医药包装、医疗器械行业稳健发展。

（2）医药包装行业内在需求增长

随着国民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和消费结构升级、国内医保覆盖范围的逐步扩大和居民健康意识的逐步增强，我国医药市场具有较为广阔的增长空间，将直接带动上游药用包装行业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老龄化趋势也推动了医疗保健行业的持续发展，今年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这给医药行业未来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同时也给上游的药用包装材料行业带来新的机遇。

（3）关联评审、一致性评价政策推动药包材有序发展

在关联评审政策下，药企是药品整体的第一责任人，对药品及药包材整体质量负责，药企将承担药品质量的主体责任。该制度不仅提升了药包材的重要性，而且也有助于提升药品质量。一致性评价是国家政策与产业升级的双重要求，推动国产高质量药用胶塞发展。因此，在关联评审、一致性评价下，一些生产规范程度低、质量控制弱的小型企业将退出市场，行业集中度有望大幅提升。

（4）带量采购常态化促进规模化生产

带量采购本质上能够促使药企提高质量与控制成本。一方面，带量采购将促使公司主动提升产品质量，并加强新产品开发力度，推动进口替代。另一方面，带量采购促使药企订单模式向大批量订单发展，进一步促进药包材企业发挥规模效应。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聚焦特种防护、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两大主业不动摇，以创新发展为根本动力，以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为主要方向，以治理体系和能力提升为主要支撑，突出战略导向、价值导向、产出导向，着力打造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的专精特新“隐形冠军”，全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科技型智慧企业。

（1）特种防护领域

继续做强做优个体防护和集体防护两大装备系列，加强核心基础材料的研发，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在新材料和信息技术应用等方面的差距；继续增强防毒服、防毒面具、过滤吸收器等主要产品的能力建设，以重点项目带动特种防护装备的规模突破，不断拓展装备在多军兵种的应用，提升企业市场地位和竞争实力。

（2）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领域

继续强化在医药包装领域的竞争力，加快笔式注射器、预灌封、口服液胶塞等新产品关联评审及批量供货，加快突破共挤膜技术、工艺、设备等难点，加快胶塞、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等产品的市场开拓。

2.为实现发展目标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1）建设自主创新的关键技术体系

遵循“科研先行、平台跟进”原则，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大科研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水平和水平。加强科研项目管理，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大科研投入，提高科研开发水平。创新研发方式，坚持问题导向、趋势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坚持围绕主业、面向市场原则，加强科研项目立项管理，内控研发成本，外争配套资金，通过产学研、技术转让、合作开发等多种形式，重点攻关和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和新产品，打造“生产一代、研制一代、储备一代”的产品研发体系，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重点围绕基础技术研究、个体防护装备、集体防护装备三个方向进行，向智能化、模块化、集成化、威胁感知、防护失效预警以及平战两用等方向发展。基础技术研究向广谱吸附材料、吸附功能材料、高效低阻过滤材料、可再生防护材料、防消一体化材料及智能防护材料等研究方向发展；个体防护装备向新型防毒服、新型防毒面具、射线防护装备、头面一体化防护技术及装备信息感知与系统集成等方向发展；集体防护装备由单一配套向系统集成方向发展，开发系列化、通用化、组合化集体防护装备系列。

紧盯历次集采增补，抢抓集采机遇，加快笔式注射器、预灌封、口服液胶塞等新产品关联审评及批量供货；持续推进笔式注射器密封组件、预冲式医用包装材料、医药用弹性体密封件、多室袋用膜等项目；加强医用防护口罩、医用防护服、正压生物防护服等生物防护装备的市场推广。

（2）开展数字化转型行动

抓好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工程。推动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慧企业）募投项目尽快投资见效，补短板锻长板，以智能制造为突破，推动“一军一民”试点示范取得阶段性成效，打造制造数字化场景应用，向绿色化柔性化数字化工厂迈进。加快武器装备科研数字化建设，以管理会计数字化、智能化带动公司管理数字化，加强数据治理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制度等基础建设。

（3）实施人才强企

着力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选、育、用、管”流程，有效调动人才队伍“第一资源”。坚持高端人才和基础人才“两手抓”、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齐发力”，把优秀人才放到重大项目、重要岗位上历练，着力打造一批具有卓越领导力的领导干部人才、一批具有产业带动力的科技领军人才、一批具有整体成长力的管理领军人才、一批具有实践创造力的技能领军人才。

加快推进市场化经营机制。依法依规推进劳动用工市场化，加强用工计划管理，用工总量与劳动生产率挂钩，提高市场化退出力度。强化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不胜任退出。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落实“三能”机制，优化共创共享的分配机制。持续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强化契约目标的科学性、挑战性和刚性考核、刚性兑现。健全更加精准高效的收入分配机制，以业绩贡献为导向，用好用足各项中长期激励政策，加快推进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切实激发干事创业的活力动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开拓方面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强军思想，全面保障备战打仗，做强做优个体防护和集体防护系列装备。进一步深入各军兵种开展调研，对接需求，全方位做好售后服务，提高投标质量。保障资源配置，保证军品质量合格、按期交付。

拓宽军品发展通道，巩固民品倍增成果。充分发挥产能优势，积极参加市场竞争。关注市场动态，紧盯产能转型的客户群体，继续稳固现有客户，加强新客户开发。借助全自动化生产线的新技术，持续加大外贸市场开拓力度，从而实现发展量的倍数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

2.提升产品质量方面

持续深化质量管理体系，进一步强化落实过程质量责任，为产品实物质量的稳定与提升奠定基础。提高质量管理与业务过程相融合，确保质量体系有效运行。打造过硬的检验队伍，满足公司产品结构的多样化及市场要求不断提升的质量要求，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3.科技创新方面

聚焦优势特色领域，积极开展重大科技攻关，紧盯“卡点”“堵点”，谋划实施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力争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成果技术突破，为企业发展储能蓄势。持续巩固发展特种防护和医药包装等业务，打造高技术、高效益、在细分市场数一数二的隐形冠军业务。

4.加强募投项目建设管理

加快推进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项目，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贯彻落实深化国企改革和《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成员及经理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权限开展工作，有效配合，相互制衡，保障企业运营决策的规范性与有效性，推动公司战略实施落地，充分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较为规范，独立性强，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具有独立性。

2、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由见证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共审议 17 项议案。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有效行使“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重要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与有效参考，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21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2023 年董事会换届，新任董事的提名、选举、聘任和披露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专业知识，严格履行忠实、勤勉、保密义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非职工监事代表 1 名、职工监事代表 2 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内控规范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设立审计风控与法律部，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估执行效果和效率，并及时提出改进建议，促进提高公司经营的效果与效率，确保公司行为合法合规，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在内幕信息披露前，未发生知情人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或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同时，公司通过电话沟通、e 互动平台、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交流，注重开展多层次、多元化的投资者沟

通，积极主动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及时解答市场关注问题，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坚守资本市场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23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7.《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7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7 月 7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6.《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2.《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光幸	董事长	男	55	2022年2月10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64.48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4年4月7日	/						
刘榜劳	董事	男	44	2024年4月15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总经理			2024年3月29日	2026年11月14日						
高新发	董事(离任)、 总经理(离任)	男	55	2020年11月19日	2023年12月27日	447,800	447,800	0	不适用	64.77	否
魏喜福	董事(离任)	男	59	2020年11月19日	2023年11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20.49	是
史磊	董事(离任)	男	60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5月8日	0	0	0	不适用	24.81	是
唐伦科	董事	男	55	2022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张亚昌	董事	男	56	2023年12月29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邹晓丽	董事	女	58	2023年7月6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徐斌	董事	男	51	2020年9月	2026年11月	0	0	0	不适用	0	是

				15 日	14 日						
王广昌	独立董事	男	70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刘洪川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男	55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刘跃东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37.94	是
蒋纬行	监事（离任）	男	60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0	0	0	不适用	43.39	是
程烈源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33.02	否
沈洁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24.23	否
孙岩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男	5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10.11	否
陈德安	副总经理	男	5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潘言宏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27 日	362,700	362,700	0	不适用	55.58	否
朱经平	总会计师（离任）、总法律顾问（离任）	男	55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363,500	363,500	0	不适用	54.00	否
周超	副总经理	男	41	2020 年 11 月 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301,800	301,800	0	不适用	55.55	否
唐国庆	副总经理	男	39	2020 年 11 月 4 日	2026 年 11 月 14 日	251,400	251,400	0	不适用	55.5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 年 9 月 15 日	/						

刘波	副总经理	男	40	2022年8月29日	2026年11月14日	0	0	0	不适用	61.89	否
赵晓芳	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20年11月4日	2026年11月14日	198,800	198,800		不适用	54.13	否
王冬民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男	62	2020年9月15日	2023年4月7日	528,400	528,400	0	不适用	0	否
贺华山	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	男	58	2020年11月4日	/	519,400	519,400	0	不适用	52.46	否
唐俊雄	总经理助理、 技术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0年9月15日	/	258,100	258,100	0	不适用	56.03	否
陈洁	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0年12月24日	/	209,500	209,500	0	不适用	39.94	否
杨静	技术中心副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女	38	2020年9月15日	/	154,200	154,200	0	不适用	32.54	否
合计	/	/	/	/	/	3,595,600	3,595,600	0	/	876.86	/

注 1：上表中持股情况为间接持股情况；

注 2：报酬总额包含 2023 年度基本年薪及绩效年薪、各项津贴、保险、公积金、企业年金等。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光幸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1 年至 2017 年，历任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有限）技术员、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2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刘榜芳	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春工程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北京理工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战略信息部部长、工艺装备信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唐伦科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工程专业，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1990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中国兵器工业第五九研究所环试中心副主任、环试中心主任、副所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重庆青山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虎溪电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重庆青山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张亚昌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1989 年 7 月至 2023 年 11 月，历任贵州高峰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究所副所长、设计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邹晓丽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1981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1 月，历任 5647 厂统计员、副处长、处长、副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湖南江滨活塞分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历任湖南江滨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徐斌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气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正高级会计师。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历任湖北华强化工厂计划员、副部长；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综合管理部部长、副总经济师；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南方东银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8 月至今，历任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华强有限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王广昌	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专业及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兵工学会活性炭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总干事。历任防化研究院工程师、秘书、参谋、副主任、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中国兵工学会理事、活性炭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总干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洪川	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哈佛大学法学硕士，中国律师及美国纽约州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历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英国高伟绅律师事务所（Clifford Chance）伦敦、中国香港办公室访问律师，美国世达法律事务所（Skadden, Arps）律师，北京怡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世泽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现任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执委合伙人；现兼任上海嵩森贸易有限公司监事、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景伟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历任林业部林业基金管理总站贷款处干部、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北京金城园林公司副总经理、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兼任首程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北京琴宗文化艺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信永中和普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信永中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全电智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信永中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跃东	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庆华机器厂分厂厂长、

	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江西长化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江西长化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程烈源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劳动经济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师。1993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担任湖北华强化工厂劳资人事处员工；200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干事、部长助理；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沈洁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与经济学院项目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历任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机电室电讯系统设计、技术中心科技办公室助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3 月，历任兵器装备集团发展计划部战略发展处助理、军品部综合计划处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科技办公室工程师；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科技管理室高级工程师，2020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中心科技管理室组长、主任。
孙岩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专业，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199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副处长、财审部副部长、职工监事、审计部部长、董事、总会计师；2018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历任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陈德安	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工业学院光学技术与光电仪器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军品研究所副所长、军品事业部副部长、经营计划部部长、副总经理，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言宏	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员工、技术员，四分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3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超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项目管理领域工程管理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五分厂员工、五分厂副厂长、五分厂副厂长兼计划部副部长、特种净化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兼计划部副部长、特种净化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兼计划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兼特种净化产品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唐国庆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技术员、一分厂厂长助理、技术中心副主任、事业部副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2020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波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22 年 5 月，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秘书处副处级秘书、发展计划部战略发展处副处长、战略发展部战略发展处副处长、战略发展部战略规划处处长、战略发展部战略规划处（军民融合处）处长；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晓芳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应用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9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计划部员工、项目部员工，董事会办公室员工、副主任、主任；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贺华山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属材料热处理专业，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至 1986 年 11 月，担任华强技校教师；1986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1 月，历任湖北华强化工厂技术处技术员、劳动服务公司副经理、六分厂副厂长及厂长、四分厂厂长；200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公司四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华强有限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
唐俊雄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担任湖北华强化工厂技术员；200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一分厂技术员、技术中心技术员、一分厂副厂长、技术中心副主任、一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陈洁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华强有限技术中心技术员、技术中心副主任；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兼技术中心北京研发中心主任、技术中心特种防护装备研究所所长。
杨静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态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华强有限四分厂技术员、技术中心技术员、技术中心副主任；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兼技术中心药包材与器械研究所所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喜福（离任）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专务	2021年5月	-
史磊（离任）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资深经理	2019年11月	2023年5月
徐斌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榜芳	重庆建设吴方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
	重庆建设中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
魏喜福（离任）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
	江西长化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
	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
史磊（离任）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江西长化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唐伦科	重庆青山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8月	-
	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
张亚昌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
邹晓丽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4月	-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4月	-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4月	-
徐斌	南方德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
	南方建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	-
	重庆南方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委会主任	2019年5月	-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5月	-
	兵装云智（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
	北京兵工财金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3月	-
	广东南方工业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委会主任	2021年3月	-
	兵器装备技术创新投资（天津）合	投委会委员	2021年8月	-

	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华川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
	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
	立得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
	西安羚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
王广昌	防化研究院	中国兵工学会理事、活性炭专业委员会总干事	2014年01月	-
刘景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11月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5月	-
	首程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8年1月	-
	北京琴宗文化艺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4年9月	-
	北京信永中和普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0年8月	-
	信永中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
	北京全电智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月	-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5年4月	-
	信永中和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2020年7月	-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	-
刘洪川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执委合伙人	2022年11月	-
	上海嵩森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
	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2026年8月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4月	2026年5月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
刘跃东	江西长化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2024年3月
	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3年10月	2024年4月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
蒋纬行 (离任)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董事	2017年11月	-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	-
陈德安	湖北富华精密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5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是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在公司担任专职董事的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职务报酬，根据公司相关文件、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2. 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3.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且不为专职董事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4. 外部监事（包含监事会主席）领取监事职务报酬，根据公司相关文件、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4. 职工监事按照其在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5. 独立董事根据签订的《独立董事聘用合同》领取薪酬；6.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职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经理层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要求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95.8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00.9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冬民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退休返聘协议到期，不再续签
史磊	董事	离任	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魏喜福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高新发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朱经平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离任	工作调整
蒋纬行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孙光幸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聘任
邹晓丽	董事	选举	选举
张亚昌	董事	选举	选举
孙岩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聘任	聘任
沈洁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时任财务负责人朱经平（已离任）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管理部发送的《关于对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3]0042 号）。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获取的投资收益为 2,018.94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中，将前述投资收益认定为经常性损益。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的补充及更正公告》，将购买结构性存款获取的投资收益调整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据此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其中，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归母净利润）由 860.19 万元更正为-855.91 万元，调减金额 1,716.10 万元。

扣非归母净利润是投资者关注的重要指标，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判断及投资者决策产生影响。公司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调整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导致公司 2022 年年报扣非归母净利润披露不准确，其行为违反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 条、第 5.1.2 条等有关规定。

时任财务负责人朱经平（已离任）具体负责公司财务事项工作，未能勤勉尽责，对公司上述违规负有相应责任，其行为违反了《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2.1 条、第 4.2.4 条、第 4.2.5 条和第 5.1.2 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2.2 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和时任财务负责人朱经平（已离任）予以监管警示。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01-16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综合经营目标计划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6.《关于向北京市西城区红十字会捐赠口罩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03-15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签订 2022 年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补充协议及 2023 年绩效合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04-1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7.《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8.《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9.《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0.《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的议案》；11.《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2.《关于 2023 年度工资总额的议案》；13.《关于对定点帮扶地区捐赠的议案》；14.《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5.《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6.《关于 2023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17.《关于 2023 年审计计划的议案》；18.《关于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19.《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20.《关于成立北京分公司的议案》；2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06-20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度经理层成员初定基本年薪及绩效年薪预发标准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07-15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08-29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3.《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6.《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7.《关于公司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一期）的议案》；8.《关于复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聘任建议的议案》；9.《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暂缓表决《关于股权激励对象胡新武、贺良冬股权转让事项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10-30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关于修订〈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6.《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分配及兑现的议案》；7.《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8.《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11-15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12-12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6.《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7.《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细则》的议案》；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10.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11. 《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孙光幸	否	9	9	2	0	0	否	4
高新发（离任）	否	9	9	4	0	0	否	3
魏喜福（离任）	否	8	8	6	0	0	否	3
史磊（离任）	否	3	3	2	0	0	否	0
唐伦科	否	9	9	8	0	0	否	4
张亚昌	否	0	0	0	0	0	否	0
邹晓丽	否	5	4	3	1	0	否	2
徐斌	否	9	8	7	1	0	否	4
王广昌	是	9	9	6	0	0	否	4
刘洪川	是	9	9	7	0	0	否	4
刘景伟	是	9	9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刘景伟（召集人）、王广昌、刘洪川

提名委员会	刘洪川（召集人）、孙光幸、王广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广昌（召集人）、邹晓丽、刘景伟
战略委员会	孙光幸（召集人）、张亚昌、徐斌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6.《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0.《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1.《关于 2023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12.《关于 2023 年审计计划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14.《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7 月 14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5.《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3 年 6 月 1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审查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审查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2.《关于审查公司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3.《关于审查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4.《关于审查公司总法律顾问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5.《关于审查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审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议案》；2.《关于审查公司总会计师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3.《关于审查公司总法律顾问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4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签订 2022 年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补充协议及 2023 年绩效合约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度工资总额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6 月 1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度经理层成员初定基本年薪及绩效年薪预发标准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复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聘任建议的议案》；2.《关于股权激励对象胡新武、贺良冬股权转让事项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修订<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分配及兑现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综合经营目标计划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成立北京分公司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一期）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9
销售人员	38
技术人员	140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150
合计	7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4
大学本科	242
本科以下	390
合计	7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及健全的激励体制，按照薪酬管理体系要求对员工工资进行分配发放。2023 年，公司修订《工资分配考核办法》和《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以业绩贡献为导向，提高薪酬分配的公平性、合理性。制定《公司级重点突破性工作专项奖励实施方案》，聚焦目标牵引和激励约束，推动薪酬激励向创造价值的核心关键人才倾斜。

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覆盖，根据岗位职责、分管工作、承担风险和业绩贡献等制定全级次经理层成员《年度合约》、《任期合约》并签订，依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强化精准考核与刚性兑现。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岗位需求，制定了《2023 年员工培训计划》，分类分层次开展培训工作，完成培训项目 59 项，参培人员覆盖公司领导、中层管理人员、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技能人员等员工群体，员工知识结构不断完善，业务素质不断提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19,360.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1,465,463.00 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有明确规定，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一)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二)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董事会就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议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2、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实地接待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派发现金股利、派发股票股利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1）受不可抗力事件（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影响，公司经营受到重大影响；（2）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实施现金分红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时；（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情况。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5,276,213.60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3,599,678.39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4,5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59,350.00 元（含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25,121.12 元，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36.08%。如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08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859,35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25,121.1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6.0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859,35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6.08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导向明确，强激励、硬约束的经营业绩考核体系和薪酬管理办法，推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市场接轨，结合岗位职责、分管工作、承担风险、业绩贡献等因素，突出业绩导向，强化任务目标实现，合理分解落实年度和聘期经营目标，形成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的经营目标责任体系。2023 年，公司与经理层成员签订了 2023 年度绩效合约，并开展了 2022 年度经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兑现工作，根据考核结果提出聘任建议，强化精准考核与刚性兑现。同时公司不断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对经理层的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和调动经理层成员干事的积极性和进取精神。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前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的指导下不断加强内部管理。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建立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结合公司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持续完善和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与运营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了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2023 年管理制度变动 39 份，其中新增 5 个、修订 28 个、换版 2 个、废除 4 个，受控率达到 100%。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对公司子公司的管理，规范子公司按照市场化要求运作，促进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公司制定《子公司管理办法》。该办法对子公司的党的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人力资源、薪酬分配、战略管理、计划管理、投资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关联交易、科研管理、生产管理、采购管理、质量管理、销售管理、审计管理等方面进行相关规定。子公司结合实际，各自制定和完善相关制度、流程和管理办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体系的建设，严格履行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关于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不断推进公司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方面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将 ESG 理念融入日常经营活动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落实环保理念，提升公司治理质量，实现公司社会价值。

（一）环境保护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重视环境生态保护，积极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要求，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包含环境保护管理、职业健康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保障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全面有序进行。积极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积极践行可持续的运营，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废弃的危险化学品分类回收，妥善保存，交有专业资质的废料清理公司回收及处理；对于废弃污染物，均按照环评要求，达标后排放。在日常工作中，持续向员工宣导节能降耗、环境保护意识，倡导“低碳生活”的环保理念，致力于创造良好的社会和环境效益。

（二）社会责任方面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工作，多措并举保障各相关方权益，将回馈社会视为企业的初心和基本义务。公司视人才资源为公司的首要资源，关注员工发展和成长，搭建自我价值实现平台，优化人才“选、育、用、管”流程，调动人才队伍“第一资源”，为员工提供和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薪资福利、激励机制、培训体系、成长空间。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开展员工健康检查，切实关注员工健康。秉持源于社会、回报社会的精神，公司积极通过对外捐赠、“以买代帮”等途径参与公益慈善活动，走访慰问困难居民，购置农产品，用于职工福利，坚定不移地履行央企乡村振兴事业责任，积极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三）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契约化管理依法运作，分工明确，有效配合。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公司规范运作、高效决策和稳健经营等方面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主体职权划分四单一表》《公司“三重一大”事项清单》，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将行权流程充分发挥，形成“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保证公司内部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明确董事会六大职权的权责主体和运转机制，分级确定授权事项和权限，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责。同时，公司重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通过建立信息披露体系和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将公司长期价值和经营情况精准传递，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努力保障投资者权益。

2023 年年度 ESG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9.83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北省宜昌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4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宜昌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公司被列为 2023 年重点监管单位，涉及类别为水。

公司执行的相关排放标准有《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重点排污类别规定的项目污染物治理减排各项措施，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污染物类	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速率限值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间歇排放	PH 值	6-9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化学需氧量	300mg/L	-	-	-	无	
				五日生化	80mg/L	-	-	-	无	

				需氧量						
				悬浮物	150mg/L	-	-	-	无	
				氨氮	30mg/L	-	-	-	无	
				总氮	40mg/L	-	-	-	无	
				总磷	1.0mg/L	-	-	-	无	
				石油类	10mg/L	-	-	-	无	
				总锌	5mg/L	-	-	-	无	
废气	DA001	南区陶土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2	南区开炼机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3	南区密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4	南区粉料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5	南区上辅称量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6	北区陶土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7	北区开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8	北区密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9	北区粉料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0	北区上辅称量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1	小料配料系统 1#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2	小料配料系统 2#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3	炭黑称量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4	北区硫化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5	南区硫化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6	酸洗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氯化氢	100mg/Nm3	0.43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硫酸雾	45mg/Nm3	2.6kg/h	-	-	无	
废气	DA017	喷漆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甲苯	40mg/Nm3	3.1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甲苯	70mg/Nm3	1.0kg/h	-	-	无	
				非甲烷总烃	120mg/Nm3	10kg/h	-	-	无	
废气	DA018	灌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甲醛	25mg/Nm3	0.26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废气	DA019	207 工房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废气	DA020	207 工房 1#硫化线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21	207 工房 2#硫化线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3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22	6t 锅炉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0mg/Nm3	-	-	-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mg/Nm3	-	-	-	无	
				氮氧化物	150mg/Nm3	-	-	-	无	

废气	DA023	4t 锅炉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0mg/Nm ³	-	-	-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mg/Nm ³	-	-	-	无	
				氮氧化物	150mg/Nm ³	-	-	-	无	
噪声	-	噪声	-	昼间 65	夜间 55	-	-	-	无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市政环保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							
	危险废物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污染物排放和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通过有效的防治污染的设施等方式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建立了废水处理站，处理喷漆废水和酸洗废水，建立了喷漆废气、酸洗废气、有机废气装置，处理酸雾、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等大气污染物，所有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并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环境评价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2023年5月16日，公司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获得环境主管审批。批准文号：宜高环审【2023】18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公司均严格执行。

公司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应急预案中包括《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风险应急资源调查》三部分。应急预案并通过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20502-2021-01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编制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年度监测方案，开展环境监测。2023年4月28日，公司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对公司废水进行监测，依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要求进行废水取样，根据监测结果，各项监测指标结果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行监测数据及年度自行监测报告向社会公开，依据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公司的自行监测工作全部委托第三方机构，严格按照检测频次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实时向“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公开。每年结束后，公司都会在下一年度 1 月底前，将全年环境自行监测信息汇总后形成年度排污执行报告。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能源消耗以水、电、气为主，产生的排放物分别是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均满足国家有关标准，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均按照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合规处置。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共消耗电力 3212.33 万度，用水 75.39 万吨，消耗蒸汽 1.99 万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委托第三方处置危险废物 63.7 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 1248 吨。废水排放量 60.24 万吨，排入花艳污水处理厂，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30.12 吨，氨氮排放量 3.012 吨，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1.03 吨，烟粉尘排放量 0.248 吨，所有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环境管理体系，持续完善修订环境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2023 年新增了《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规定》《环保履职考核评价管理办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制度》5 项制度，修订了《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危险废物管理制度》2 项制度。对环保管理制度，各单位组织了学习，使全体员工对各项制度有清醒的认识，并实行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通过检查和考核使各项制度真正落到实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3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国家和兵器装备集团对工业企业绿色发展的新要求，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导向，以节能降耗增效为抓手，统筹好企业发展与绿色转型的关系，积极推进企业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具体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如下：

1. 积极开展节能降本工作。通过加强办公区域规范用电检查，督促指导各单位集中排产、错峰生产，开展水、电、蒸汽、压缩空气管线专项检查，及时整改跑冒滴漏、补装计量仪表，实施能源计量信息化等措施督促指导各单位积极开展节能改善，降本增效。

2. 稳步推进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按照国资监管部门下发的《光伏太阳能项目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文件要求，积极开展市场调研和方案论证，目前已完成屋顶混凝土底座浇筑，预计 2024 年建设完成并网发电，项目建成后将直接为公司节省电费支出、减少碳排放。

3. 全年投入节能支出 21 万元，其中管理节能支出 2.3 万元，设备技术清洗节能支出 18.7 万元。通过对公司所有冷水机组、过滤器、冷却塔的物理化学清洗保养，共挤膜设备清洗保养，清除水垢、疏通堵塞，保证换热效率，达到节约能耗的的。

4. 2020 年公司搬迁后，淘汰高耗能、低能效老旧落后设备，引入和开发新一代清洁、高效、安全绿色生产装备。

5. 在精益生产方式的基础上，聚焦节能、降碳、减污目标，以管理和技术手段，推动生产方式向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方向转变。使用清洁能源和无害化原辅料，减少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将绿色化与精益化、数字化、智能化有效融合，形成绿色精益智能融为一体的生产方式。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国资监管部门下发的《光伏太阳能项目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文件要求，公司积极开展市场调研和方案论证，推进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屋顶混凝土底座浇筑，预计 2024 年建设完成并网发电，项目建成后将直接为公司节省电费支出、减少碳排放。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在发展生产的同时保护好生态环境，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和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公司新建项目也加大环保投入，严格做好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公司募投项目“新型核生化应

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子项目——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贯彻落实《宜昌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在施工期间积极做好扬尘管控，入选宜昌市第 58 期建筑市场“红榜”。

为提升环境绩效水平，公司以《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为标准，开展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申报工作，经过 4 轮的审核，公司顺利通过绩效升级评定，公司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由 C 级升至 B 级。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5.2	向北京市西城区红十字会捐赠医用防护口罩 2 万只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4	走访慰问困难居民 15 户
救助人数（人）	-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10	向宜昌市秭归县九畹溪镇砚窝台村、郭家坝镇西坡村分别捐赠 5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组织开展端午“粽香话端午、共叙邻里情”纪念活动，节假日走访慰问困难居民 15 户。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0	向云南砚山捐赠 60 万元帮扶资金
其中：资金（万元）	60	同上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18.9 万元	开展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帮扶地区实际需要，多措并举，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2023 年累计捐款帮扶资金 70 万元，开展消费帮扶 18.9 万元，为帮扶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结合生产经营实际，组织筹备公司的三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相关工作，股东大会上均设置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充分保证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财务、行业、法律等方面的专长，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就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文件进行审阅并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保障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相关资料和信息。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

此外，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制定《劳动合同管理实施办法》，规范劳动合同管理和用工管理。按照相关政策要求按时足额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为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公司建立企业年金，每月按时足额缴费。切实保障员工权益，开展新员工入职体检、员工年度健康体检及职业健康体检，切实关注员工健康，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公司除为员工购买法定的社会保险外，还为员工购买补充重大疾病保险，增加员工安全保障。

公司坚持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维护企业和谐发展为主线，坚持职代会制度、职工代表监督检查制度、厂务公开制度、领导进班组制度。2023 年，完成公司职工监事换届工作，选举 2 名职工监事，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作用。持续开展日常慰问、送清凉、送温暖等慰问帮扶活动，帮扶困难职工和住院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积极为员工提供各种职业技能和安全生产培训，提升员工的职业素养和岗位技能水平，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组织开展了“安康杯”安全生产知识线上答题活动，强化员工安全保护意识。广泛开展体育、娱乐活动，组织“庆三八迎春长跑”、毽球比赛等健康向上、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活跃职工精神文化生活。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0.4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254.7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64

注 1：以上持股数量为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股份，未包括员工从二级市场直接购买的部分。

注 2：上述统计的员工持股人数不含截至报告期末离职和退休人员共 16 人，合计持股 339.4 万股。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制定《丁基胶塞销售服务管理办法》，明确售前售后过程中的服务要求，公司联合技术、生产、质量等多部门成立专业服务团队，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通过“营销数字化转型”，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和多渠道的服务模式，不断增强客户参与感，有效改善客户体验。2023 年，公司按照《2023 年技术推广服务计划》与客户开展卡式瓶新品推广、预灌冲防喷溅、药品相容性、结构改型、智能制造等技术主题活动 30 余次。公司始终坚持守信誉、重质量的经营理念，充分尊重并保护客户的合法权益，与客户一起共同营造公平、健康的营商环境；优化细节、严把质量关，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获得众多客户一致好评。

公司严格按照《供应商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建立合格供方名录，在合格供方名录内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充分保障供应商的供货权益；建立华强 SRM 平台，邀请供应商在平台上开展询价采购，不断固化采购流程、扩大采购范围，提升电子化采购水平，实现阳光高效采购。同时，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质量保证协议和诚信廉洁合作协议，建立廉洁从业管理办法，约束员工行为，预防员工利用职权损害供应商利益。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拥有从事军品业务所需的全部军工资质，获得了国防科工局出具的信息豁免披露批复，军品业务相关资质证书属于信息豁免披露批复的范围。公司于 2002 年按照 GB/T19001-2000 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三方认证，2011 年依据 GB/T19001-2008 实施换版认证，2019 年依据 GB/T9001-2016 标准进行换版认证。公司通过了 GJB9001C-2017 和 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多年来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平稳高效，能有效保障公司产品质量。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军民品两大板块，军品主要为防化类产品，民品主要为医药包装和医疗器械。为维护客户的切身利益，确保产品的质量安全，公司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药包材生产管理规范》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为加强公司产品质量安全，做好产品过程监控，针对影响产品质量安全的影响因素，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加强管理：一是持续加强员工个人卫生管理，对直接接触产品的生产和管理人员进行定期体检，取得健康证，确保员工无传染疾病；二是生产过程实行全标准化管理，从原材料的采购、产品出厂检验到售后服务实施有效的过程监督控制；三是严格按照合法有效的标准组织生产，

对于强制性标准严格遵守，对于无强制性标准的，根据产品特性，从产品本身风险角度和客户使用风险角度考虑，制定相应企标进行控制；四是对于正在使用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进行定期验证和确认；五是强化风险意识，识别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关键点和风险源，对高风险点采用有效措施防止交叉污染，对关键生产点进行严格控制。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化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建引领赋能，加快转型升级，上下同欲，攻坚克难，推动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建立健全公司章程，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实现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

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强化党建引领保障作用，推进党建成果转化为稳增长、防风险、促改革的强劲动力。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党建工作新要求，优化完善支部考核评价办法，切实把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落细。积极开展党内“揭榜挂帅”活动，深入推进“233”五星党支部建设，扎实做好“两板一图”挂图作战、党建联建共建活动，把“百名支部书记破百题、千名党员揭榜挂帅、万名骨干争先创优”活动融入公司各项中心工作。大力弘扬劳模工匠精神，积极开展劳动竞赛、技能比武活动。全面深化青年岗位能手评选活动，持续做好信访维稳、精神文明、统战双拥等工作。

大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进一步发挥“大监督”体系作用，把监督融入公司治理，切实提高监督质效。积极推进巡视、审计、军地联合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持续开展廉洁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为加快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科技型智慧企业持续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2023 年，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机构就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愿景等多方面事项进行深入沟通。具体包括：1.2023 年 04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的形式召

		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2023 年 08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3.2023 年 9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年半年度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4.2023 年 12 月 0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在全景路演网络平台参加了由湖北监管局联合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 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官网(https://hqtc.csgc.com.cn/)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职责、程序做出规定，为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是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其它各部门协同。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在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年报公告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会实时回答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同时，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开展投资者的双向交流与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增进上市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业绩说明会外，公司还通过策略会、投资者调研、e 互动、热线电话等多渠道、全方面的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管理等，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公平，保障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

的媒体和网站。同时，公司在官网设置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同步更新公司公告，并及时转发投资者保护相关内容，做实做细投资者保护教育工作。

公司通过内外部培训，持续加强董监高及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提高信息披露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公司通过自愿性信息披露，向投资者传递有助于投资者做出与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关的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 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构建了全面、系统的知识产权制度及工作机制，涵盖知识产权获取、成果保护、成果转化、风险防范和激励机制等方面。2023 年成功通过 GJB9158-2017 装备承制单位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与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体系年度审核。

公司建立了知识产权信息库，有助于提高公司专利、关键核心技术、技术专题信息收集的专业化以及自动化，也能提升专利信息的安全性及专利申请效率。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合作成立咨询小组，围绕公司知识产权重大决策开展研究、相关知识产权检索、风险规避及咨询等服务。建立知识产权人才体系，加强知识产权队伍建设，把知识产权人才的引进、培养纳入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时，随数字化转型工作不断深入推进，未来将知识产权知识库建设作为数字化底座的重要组成部分，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数字化管理水平。

2. 信息安全保护

2023 年公司持续加强信息化安全保护，优化内外网安全，及时升级内网终端管控系统病毒库和防火墙，通过内网安全监测、外来入侵监测、主机安全管理、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等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了商密网安全平稳运行。实施了等保三级复测评，修复商密内网和系统安全漏洞，优化安全保护策略，向公安机关申请测评并通过，参与公安部组织的网络攻防演练，提高了公司网络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术防护水平，保证了内外网数据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要求召开股东大会，积极邀请机构投资者通过现场参会或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表达自身观点，从而提高对公司管理的监督力度。此外，公司通过保持与机构投资者双向沟通，认真倾听，就企业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进行实质性对话，收集机构投资者对企业健康发展方面的建议，亦提高了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程度。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	详见注 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原董事、原核心技术人员王冬民	详见注 2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高新发	详见注 3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高级管理人员潘言宏、周超、赵晓芳	详见注 4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唐国庆	详见注 5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贺华山、唐俊雄、陈洁、杨静	详见注 6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7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股 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8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 董事（不含独立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9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0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1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2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13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4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5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16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7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18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	详见注 19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 20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2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22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 5%以上股 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23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4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 备集团	详见注 25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股 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26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宜 昌民强、宜昌华军	详见注 27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8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 员	详见注 29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30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公司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2：公司原董事、原核心技术人员王冬民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六、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3：公司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高新发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4：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高级管理人员潘言宏、周超、赵晓芳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唐国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 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六、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6：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贺华山、唐俊雄、陈洁、杨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7：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二、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三、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四、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五、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二、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三、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四、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五、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9：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时，且公司及相关主体同时满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的，则应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措施。

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一）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份，且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1）通过实施回购股份，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二）控股股东增持

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若（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控股股东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

2、公司因上述（1）之情况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上述（2）之条件的，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3、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增持方案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时，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

2、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方案时，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增持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要求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后，方可聘任。

（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再度触发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措施履行相关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注 10：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注 11：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不因本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等原因而终止。”

注 12：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注 13：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公司有过错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有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5：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一、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转让的限售股。

二、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回购时，公司应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注 16：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一、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公司有过错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7：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用于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是从公司战略角度出发，对公司现有防护装备业务、研发能力的再提升，最终将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力的提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整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提高综合竞争力，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客户和市场地位的基础上，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加快人才储备建设等措施，扩大现有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巩固行业地位。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等，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运营效率。

(4)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的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在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未来的收入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注 18：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绝不以控股股东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给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注 19：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注 20：公司承诺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原则

-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董事会就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议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2) 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实地接待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派发现金股利、派发股票股利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1) 受不可抗力事件（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影响；(2)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实施现金分红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时；(3)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情况。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4、差异化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股东利益，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政策调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1：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含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含发行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二、本公司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三、本公司未来不会向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四、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发行人控制关系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发行人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2：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一、本公司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公司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

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足额赔偿。

三、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一、本企业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企业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三、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4：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5：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7：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宜昌民强、宜昌华军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企业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9：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30：公司其他承诺事项：

“1、本公司股东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的公司（根据 2020 年 12 月 29 日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印发的《关于划转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中央企业部分国有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财资[2020]149 号），国务院国资委需将其持有的兵器装备集团 10%股权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会”），目前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公司；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持有人均为本公司的员工。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31：关于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超过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5.09 元/股，触发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原董事王冬民、董事高新发，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潘言宏、周超、唐国庆、赵晓芳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3 年 6 月 5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的变更：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主要原因

(1) 2021 年年报的更正说明

1) 因某产品收入确认在 2021 年度依据不充分，调减应收账款和营业收入 526,460.17 元，调减坏账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 26,323.01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8.46 元。调减以上产品营业成本 660,024.04 元、调增库存商品 660,024.04 元、调增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 133,563.87 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减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34.58 元。

2) 因公司计入 2022 年的 115 产品、107 产品运输费用 1,073,786.80 元实际发生在 2021 年，分别调增 2021 年的营业成本和应付账款 1,073,786.80 元。

3) 综上所述调整事项合计调减 2021 年净利润 1,031,377.67 元，调减盈余公积 103,137.77 元，未分配利润调减 928,239.90 元。

(2) 2022 年半年报的更正说明

1) 因某产品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2022 年上半年调增 RFP-1000 型人防工程滤器营业收入 526,460.17 元和营业成本 660,024.04 元，同步调整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递延所得税费用。

2) 因公司计入 2022 年的 115 产品、107 产品运输费用 1,073,786.8 元实际发生在 2021 年, 调减 2022 年上半年对应的营业成本。

(3) 2022 年年报的更正说明

1) 因 2021 年某产品确认存在跨期, 该产品收入应在 2022 年进行确认, 调增对应的营业收入 526,460.17 元、营业成本 660,024.03 元、信用减值损失 26,323.01 元, 调减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8.45 元、资产减值损失 133,563.87 元, 调增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0,034.58 元。

2) 因公司计入 2022 年的 115 产品、107 产品运输费用 1,073,786.80 元实际发生在 2021 年, 分别调减 2022 年的营业成本和应付账款 1,073,786.80 元。

3) 因某产品收入确认在 2022 年度依据不充分, 调减应收账款和营业收入 23,727,654.87 元, 调减坏账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 1,186,382.74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177,957.41 元。调减以上产品营业成本 36,219,917.47 元、调增库存商品 36,219,917.47 元、调增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 12,492,262.60 元, 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减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3,839.39 元。

4) 因 2022 年末部分产品存货跌价计提不充分, 重新测算分别补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资产减值损失 8,861,247.40 元, 调增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减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9,187.11 元。

5) 因可弥补的税务亏损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58,435.42 元。

6) 因公司计入 2023 年的研发费用 684,217.30 元实际发生在 2022 年, 分别调增 2022 年对应的研发费用和应付账款 684,217.30 元。

7) 综上所述调整事项合计调减 2022 年净利润 4,361,070.62 元, 调减盈余公积 539,244.84 元, 调减未分配利润 4,853,203.45 元。

8) 公司在编制 2022 年年度报告时, 参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中关于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的规定以及部分市场案例, 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关于非经常损益的规定存在差异, 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不够谨慎。后经谨慎研究和判断, 根据监管机构的意见, 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由经常性损益项目调整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同时按要求对相关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的补充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4) 2023 年半年报的更正说明

1) 因 2022 年某产品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 2023 年上半年调增营业收入 10,970,796.46 元、营业成本 16,746,760.04 元, 同步调整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信用减值损失、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减值损失、递延所得税费用。

2) 因公司计入 2023 年上半年的研发费用 684,217.30 元实际发生在 2022 年, 调减 2023 年研发费用 684,217.30 元。

二、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1 年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暨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度业绩快报更正暨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劲松、魏正科	王金峰、解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朱劲松(5 年)、魏正科(5 年)	王金峰(1 年)、解维(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注：上表中“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指财务审计费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务报告审计合同履行完毕到期，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公司经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并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00,000,000.00	0.35%-1.50%	433,070,330.71	2,999,456,488.61	2,319,832,380.60	1,112,694,438.72
合计	/	/	/	433,070,330.71	2,999,456,488.61	2,319,832,380.60	1,112,694,438.72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00,000,000.00	不高于国内金融机构取得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0.00	0.00	0.00	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综合授信	165,000,000.0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14,967,148.0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子商业承兑 汇票		3,884,558.2
--------------------	---------	--------------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54,000,000.00	1,054,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905,360,279.01	541,840,447.8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86,840,447.87	2023/12/31	无固定期限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否	合同约定	2.10%			86,840,447.87		是	是	

建行宜昌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3/7/7	2024/1/7	自有资金	建行宜昌高新科技支行	是	合同约定	1.80%	523,726.03		6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	2023/7/28	2024/1/28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是	合同约定	1.80%	346,191.78		45,000,000.00		是	是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64,000,000.00	2023/7/11	2024/7/11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合同约定	1.95%	591,517.81		64,000,000.00		是	是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7/31	2024/7/31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合同约定	1.95%	204,349.32		25,000,000.00		是	是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65,000,000.00	2023/9/18	2024/9/18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合同约定	1.95%	2,028,000.00		365,000,000.00		是	是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2023/11/6	2024/11/6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合同约定	1.95%	352,602.74		120,0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9,100,000.00	2023/12/29	2024/12/26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是	合同约定	1.4900%-4.1114%			209,1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900,000.00	2023/12/29	2024/12/27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是	合同约定	1.5000%-4.2209%			200,900,000.00		是	是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420,000,000.00	2023/12/21	2026/12/21	自有资金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合同约定	3.16%	363,846.58		420,000,00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3,024,975,558.00	1,087,950,820.01	2,812,150,820.01	1,724,200,000.00	2,812,150,820.01	882,483,223.69	31.38	30,714,980.38	1.09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	生产	否	首次公开	2021年12	否	772,000,000.00	772,000,000.00	25,008,281.38	38,348,830.87	4.97	2025/12/31	否	否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业化生产基地项目	建设		发行股票	月1日														
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353,000,000.00	353,000,000.00	425,000.00	1,341,866.00	0.38	2025/12/31	否	否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99,200,000.00	99,200,000.00	5,281,699.00	16,792,526.82	16.93	2025/12/31	否	否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1,724,200,000.00	1,724,200,000.00	30,714,980.38	556,483,223.69	32.37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是		652,000,000.00		326,000,000.00	50.00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的超募资金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是		435,950,820.01			0.00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是		1,087,950,820.01		326,000,000.00	29.96	/	/	/	/	/	/	/	/

募投项目合计					1,724,200,000.00	2,812,150,820.01	30,714,980.38	882,483,223.69	31.3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由于生产基地项目投资金额和新增产能规模较大，为控制投资风险和管理成本，需要根据公司型号装备定型进度以及新产品研制和产业化情况进行统筹规划和深化论证后落地实施。

注 2：“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为保证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的先进性，结合国家和公司相关战略规划要求，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并根据装备研制科研试验需求变化情况，持续优化调整园区布局。因本阶段主要工作为方案设计及设备调研，无土建及设备购置支出，导致投入进展较为缓慢。

注 3：“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因项目前期主要处于数字化转型顶层规划设计、咨询论证阶段，设备设施投入较少，导致投入暂未达到计划进度。2023 年下半年，公司逐步开展数字化底座建设，推进广域网、商密网、应用基本安全建设，军民品生产数字化建设等工作，基本完成各专项实施内容的方案确认，进入招标采购程序，后续投入进度将会加快。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月16日	190,000.00	2023年1月16日	2024年1月15日	0	是
2023年8月29日	205,000.00	2023年8月29日	2024年8月28日	54,184.04	否

其他说明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前期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由人民币190,000.00万元（含本数）增加至人民币205,000.00万元（含本数），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不高于R2（稳健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54,184.04万元，明细如下：

购买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宜港支行	六个月大额存单	4,500.00	2023/7/28	2024/1/28	1.80%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910.00	2023/12/29	2024/12/26	1.4900%-4.1114%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90.00	2023/12/29	2024/12/27	1.5000%-4.2209%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	通知存款	8,684.04	2023/12/31	无固定期限	2.10%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进度 (%) (3) = (2)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8,795.08	32,600.00	29.96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 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65,200.00	32,600.00	50.00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2,6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支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2,600.00万元。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

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先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566.77 万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4,677,786	71.02				-2,330,986	-2,330,986	242,346,800	70.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4,677,786	71.02				-2,330,986	-2,330,986	242,346,800	70.35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9,822,214	28.98				+2,330,986	+2,330,986	102,153,200	29.65
1、人民币普通股	99,822,214	28.98				+2,330,986	+2,330,986	102,153,200	29.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4,500,000	100.00						344,5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2,586,186 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其中，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华泰创新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份，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586,186	2,586,186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	2023 年 12 月 5 日
合计	2,586,186	2,586,186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2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兵器装 备集团有限 公司	0	156,812,800	45.52	156,812,80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方工业资 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0	85,534,000	24.83	85,534,000	无	0	国有法人
宜昌民强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0	8,365,200	2.43	0	无	0	其他
宜昌华军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0	7,581,800	2.20	0	无	0	其他
国家军民融 合产业投资 基金有限责 任公司	0	2,835,565	0.82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凯得投 资控股有限 公司	0	2,835,565	0.8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电科投资 控股有限公 司	0	2,268,452	0.66	0	无	0	国有法人
宜昌中企投 资有限公司	0	2,137,361	0.6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一大成景恒 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1,342,562	1,342,562	0.39	0	无	0	其他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854,944	0.25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5,200		
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7,581,800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835,565			人民币普通股	2,835,565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35,565			人民币普通股	2,835,565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68,452			人民币普通股	2,268,452		
宜昌中企投资有限公司	2,137,361			人民币普通股	2,137,3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2,562			人民币普通股	1,342,562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54,944			人民币普通股	854,944		
欧阳志平	764,602			人民币普通股	764,6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422			人民币普通股	747,42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5.52%股份，南方资产持有公司 24.83%股份。兵器装备集团持有南方资产 100.00%股份，为南方资产的控股股东。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两个员工持股平台。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342,562	0.39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56,812,800	2025-06-06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534,000	2025-06-06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持有南方资产 100.00% 股份，为南方资产的控股股东，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截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超过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5.09 元/股，触发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6日	-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
宜昌中企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子公司	2,586,186	2023年12月06日	2,586,186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许宪平
成立日期	1999年6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武器装备的研发、生产、保障、服务；车辆、电力设备、光电信息及产品与其设备、机械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消防器材、医疗与环保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服务业务（市场本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或间接控股上市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625）；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78）；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550、200550）；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98）；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200054）；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189）；建设工业集团（云

	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265);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1292.HK);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550)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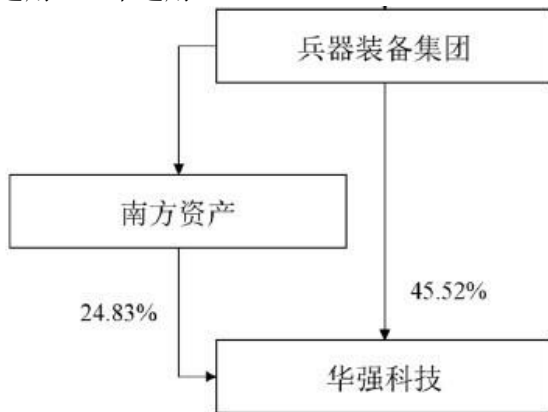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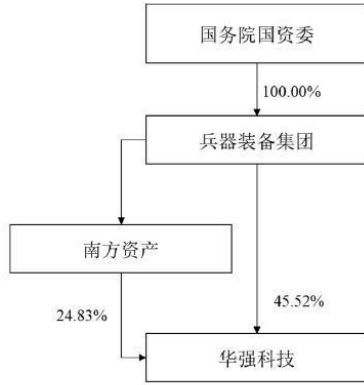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肖勇	2001年8月28日	911100007109287788	3,300,000,000	实业投资；信息咨询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 17881 号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科技”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强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强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华强科技主营业务为医药包装、医疗器械产品及特种防护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57,275.31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华强科技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如上所述事项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及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七）披露。</p>	<p>（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自销售合同审批至营业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和评价管理层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包括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按照营业收入的产品明细类别，对华强科技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差异原因并判断其合理性；</p> <p>（4）我们抽样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p> <p>（5）我们抽样对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交易金额以及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p> <p>（6）我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核对至出库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p>
<p>应收账款可收回性</p>	
<p>2023 年 12 月 31 日华强科技期末应收账款原值 75,010.57 万元，坏账准备 11,586.28 万元。</p> <p>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和组合应收账款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单项计提且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客观证据，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单独确定信用损失。除单独确定信用损失之外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采用账龄分析法或其他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p> <p>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其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如上所述事项在在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财务报表附注六、（四）披露。</p>	<p>（1）了解管理层信用审批及与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并进行运行有效性测试；评价被审计单位确定单项金额重大标准的合理性；</p> <p>（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包括考虑客户过往信用、风险承受能力等；</p> <p>（3）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p> <p>（4）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我们复核了管理层依据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情况及合理性；</p> <p>（5）了解公司有无因性质特殊导致坏账风险较高应收账款，如有无多次催收仍未回款或客户经营情况恶化或者长期无法联系的客户，检查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会计处理是否正确。</p>

四、其他信息

华强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强科技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强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强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强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强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金峰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解维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8,551,560.14	2,545,496,844.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8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136,196.29	-
应收账款		634,242,942.45	638,894,130.79
应收款项融资		21,874,825.75	78,149,223.60
预付款项		4,515,848.28	8,198,81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52,534.31	3,501,892.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191,187.03	260,277,929.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24,276.39	9,448,784.05
流动资产合计		3,807,389,370.64	4,343,967,61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20,363,846.5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5,485,789.20	613,038,111.27
在建工程		32,272,768.01	39,787,75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92,637.89	
无形资产		84,670,838.72	86,455,162.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22,261.84	347,48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23,644.84	34,882,96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6,402.21	11,514,6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4,255,889.29	817,693,844.79
资产总计		5,051,645,259.93	5,161,661,462.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30,748.00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291,609,967.19	376,724,740.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163,787.91	8,483,65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12,118.81	22,148,304.89
应交税费		17,607,287.91	14,595,205.69
其他应付款		62,408,275.93	66,600,48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8,339.63	
其他流动负债		41,087,838.22	22,022,839.16
流动负债合计		495,848,363.60	554,567,211.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96,236.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590,073.32	11,077,998.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2,543,658.57	386,127,39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07,130.82	22,662,28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537,099.29	419,867,677.69
负债合计		881,385,462.89	974,434,88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500,000.00	3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1,043,970.86	3,511,043,97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0,000.00	1,080,000.00
专项储备		36,335,387.20	35,148,635.00
盈余公积		42,024,225.38	41,407,789.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5,276,213.60	254,046,178.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170,259,797.04	4,187,226,573.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170,259,797.04	4,187,226,57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051,645,259.93	5,161,661,462.68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82,433,764.63	2,507,725,08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8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612,682.29	
应收账款		627,729,687.62	634,306,984.70
应收款项融资		21,176,445.88	75,927,596.70
预付款项		4,457,848.28	8,127,147.63
其他应收款		22,324,272.48	22,521,521.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5,489,722.73	256,179,824.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69,916.71	8,914,807.36
流动资产合计		3,753,794,340.62	4,313,702,970.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420,363,846.5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55,447.94	25,155,44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3,547,506.24	610,647,247.77
在建工程		32,272,768.01	39,787,75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92,637.89	
无形资产		84,445,596.94	86,222,32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22,261.84	347,48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50,409.01	34,586,34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6,402.21	11,514,6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6,874,576.66	839,928,973.43
资产总计		5,020,668,917.28	5,153,631,944.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30,748.00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277,446,662.58	375,878,230.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972,271.63	8,040,049.92
应付职工薪酬		7,316,478.71	20,945,893.73
应交税费		16,789,197.05	12,714,291.84
其他应付款		67,333,138.03	80,203,692.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8,339.63	
其他流动负债		40,168,773.10	21,445,932.87
流动负债合计		483,485,608.73	563,220,06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96,236.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590,073.32	11,077,998.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2,543,658.57	386,127,39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07,130.82	22,662,28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537,099.29	419,867,677.69
负债合计		869,022,708.02	983,087,74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500,000.00	3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4,277,367.52	3,514,277,367.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0,000.00	1,080,000.00
专项储备		36,164,937.97	35,148,635.00
盈余公积		42,024,225.38	41,407,789.42
未分配利润		213,599,678.39	234,130,40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1,646,209.26	4,170,544,19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20,668,917.28	5,153,631,944.22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2,753,053.25	585,679,394.08
其中：营业收入		572,753,053.25	585,679,39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0,323,631.37	595,554,714.89
其中：营业成本		489,724,178.07	450,258,478.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812,757.72	4,768,009.56
销售费用		23,410,421.75	21,060,218.38
管理费用		93,379,355.87	99,090,907.35
研发费用		51,745,889.67	66,394,041.17
财务费用		-28,748,971.71	-46,016,940.28
其中：利息费用		122,172.44	145,940.09
利息收入		28,939,253.74	45,323,875.78
加：其他收益		54,345,133.14	46,325,71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06,366.51	21,498,480.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65,396.90	-7,381,971.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4,198.76	-16,552,644.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95.43	29,857,770.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4,521.30	63,872,028.57
加：营业外收入		207,479.81	7,201.14
减：营业外支出		839,408.04	1,000,29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2,593.07	62,878,939.47
减：所得税费用		-3,782,528.05	-5,193,625.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5,121.12	68,072,565.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5,121.12	68,072,565.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5,121.12	68,072,565.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25,121.12	68,072,565.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5,121.12	68,072,565.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0,287,784.17	602,651,890.29
减：营业成本		522,899,184.93	471,664,993.74
税金及附加		10,515,763.15	4,423,603.17
销售费用		22,967,605.90	20,803,161.13
管理费用		91,611,339.98	97,464,154.61
研发费用		49,900,839.18	64,837,828.99
财务费用		-28,420,139.31	-44,801,687.16
其中：利息费用		122,172.44	145,940.09
利息收入		28,740,093.93	44,759,540.47
加：其他收益		53,917,416.54	46,196,209.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06,366.51	21,498,480.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18,902.95	-7,291,98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4,198.76	-16,552,644.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195.43	29,854,053.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7,067.11	61,963,946.64
加：营业外收入		207,479.81	7,006.97
减：营业外支出		839,408.04	800,842.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5,138.88	61,170,110.73
减：所得税费用		-3,819,220.71	-4,512,10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359.59	65,682,215.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4,359.59	65,682,215.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64,359.59	65,682,215.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147,579.80	311,288,146.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0,658.54	1,640,701.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04,894.58	123,951,21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623,132.92	436,880,06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994,389.78	301,218,893.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491,999.30	155,590,33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42,960.47	74,489,18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69,763.01	86,884,51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499,112.56	618,182,92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979.64	-181,302,86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59,989.12	21,498,48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403.31	19,9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700,392.43	4,841,478,48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71,910.96	43,514,99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9,000,000.00	5,6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871,910.96	5,643,514,99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171,518.53	-802,036,51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78,650.00	115,407,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78.65	87,92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4,728.65	115,495,42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4,728.65	-95,495,42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822.06	243,021.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183,048.88	-1,078,591,78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0,688,221.34	3,619,280,00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505,172.46	2,540,688,221.34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7,003,320.71	328,819,359.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0,658.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95,020.95	122,513,61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469,000.20	451,332,976.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240,912.15	329,205,798.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302,871.88	149,580,419.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78,815.89	72,811,76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22,353.87	83,158,30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044,953.79	634,756,29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75,953.59	-183,423,32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59,989.12	21,498,48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403.31	19,9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700,392.43	4,841,478,48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96,380.96	43,386,77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9,000,000.00	5,6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796,380.96	5,643,386,77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095,988.53	-801,908,29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78,650.00	115,407,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78.65	87,92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4,728.65	115,495,42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4,728.65	-95,495,42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842.72	243,021.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3,938,513.49	-1,080,584,01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3,325,890.44	3,583,909,90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9,387,376.95	2,503,325,890.44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344,500, 000.00				3,511,043,970 .86		1,080,000. 00	35,148,635. 00	41,407,789. 42		254,046,178 .44	4,187,226,573 .72		4,187,226,573 .7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44,500, 000.00				3,511,043,970 .86		1,080,000. 00	35,148,635. 00	41,407,789. 42		254,046,178 .44	4,187,226,573 .72		4,187,226,573 .72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1,186,752.2 0	616,435.96		- 18,769,964. 84	- 16,966,776.68		- 16,966,776.68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7,925,121.1 2	7,925,121.12		7,925,121.12
（二）所 有者投入														

2023 年年度报告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6,752.20				1,186,752.20		1,186,752.20
1. 本期提取							2,273,009.86				2,273,009.86		2,273,009.86
2. 本期使用							-1,086,257.66				-1,086,257.66		-1,086,257.66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6,335,387.20	42,024,225.38		235,276,213.60	4,170,259,797.04		4,170,259,797.04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2023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风险准备			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308,877,574.73		4,233,697,874.52	4,233,697,87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103,137.77		-928,239.90		-1,031,377.67	-1,031,377.6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3,253,623.33	34,839,567.83		307,949,334.83		4,232,666,496.85	4,232,666,49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5,011.67	6,568,221.59		-53,903,156.39		-45,439,923.13	-45,439,92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072,565.20		68,072,565.20	68,072,565.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68,221.59	-121,975,721.59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68,221.59	-6,568,221.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2023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95,011.67				1,895,011.67		1,895,011.67
1. 本期提取						3,647,410.22				3,647,410.22		3,647,410.22
2. 本期使用						-1,752,398.55				-1,752,398.55		-1,752,398.5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5,148,635.00	41,407,789.42	254,046,178.44	4,187,226,573.72		4,187,226,573.72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5,148,635.00	41,407,789.42	234,130,404.76	4,170,544,19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5,148,635.00	41,407,789.42	234,130,404.76	4,170,544,19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302.97	616,435.96	-20,530,726.37	-18,897,987.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64,359.59	6,164,35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6,435.96	-26,695,085.96	-26,078,6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6,435.96	-616,435.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8,650.00	-26,078,65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16,302.97			1,016,302.97

1. 本期提取							1,983,887.52			1,983,887.52
2. 本期使用							-967,584.55			-967,584.5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6,164,937.97	42,024,225.38	213,599,678.39	4,151,646,209.2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291,352,150.30	4,219,405,84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103,137.77	928,239.89	1,031,377.6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3,253,623.33	34,839,567.83	290,423,910.41	4,218,374,46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5,011.67	6,568,221.59	56,293,505.65	47,830,27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682,215.94	65,682,21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68,221.5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6,568,221.59	-	115,407,5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95,011.67			1,895,011.67
1. 本期提取								3,647,410.22			3,647,410.22
2. 本期使用								-	1,752,398.55		1,752,398.5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5,148,635.00	41,407,789.42	234,130,404.76	4,170,544,196.70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2 日，初始注册资本为 12,649.28 万元人民币，其中湖北华强化工厂（以下简称“华强化工”）出资人民币 6,084.28 万元，占比 48.10%，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400.00 万元，占比 42.69%，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165.00 万元，占比 9.21%。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华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华强有限以截止 2020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 1,046,626,547.51 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258,293,8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2020 年 9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732701005B。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68 号），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 688151。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 49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4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光幸。

经营期限：200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51 年 11 月 12 日。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包装、医疗器械产品及特种防护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丁基胶塞、共挤膜等医药包装产品，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医疗器械产品，以及透气式防毒服、防毒面具等个人防护装备和过滤吸收器、人防工程等集体防护装备。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生产经营稳定、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债权投资	金额大于 5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大于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

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业务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 应收票据”。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处理原则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业务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3.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文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

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

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3%	3.23-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3%	4.85-48.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3%	9.70-48.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7-10	3%	9.70-13.8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3%	4.85-48.5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2-10

其他	2
----	---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原辅料消耗、折旧费用、检测费用、燃料动力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①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内销

公司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所销售产品已与客户签订了合同或订单；产品出库前已经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检验合格，军品需要同时经驻厂军代表验收合格；产品已交付客户取得产品交接单并且验收无异议（直接解缴部队的军品除外）；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军品需特别考虑：军方已完成审价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军方审定价确认收入；军方尚未完成审价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暂定价确认收入。后期在收到军品审价文件后，在当期调整收入。

②出口收入

在办理完毕货物出口清关手续并在合同约定的出口装运地点交付后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为与技术改造项目相关的补助、投资奖励等，采用总额法核算。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投资奖励等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①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不适用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相关规定, 根据累积影响数, 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未分配利润、所得税费用	0.00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及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 按房产的计税价值(余值)计缴。计税余值是指依照税法规定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的损耗价值以后的余额	1.2%
	从租计征: 按不含增值税的租金收入计缴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15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5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

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上述要求，实际适用税率 5%。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军队房产免征房产税的通知》财税字[1987]32 号文件规定，公司用于生产军品的房产免征房产税。

(4) 依据《湖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关于明确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文件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 征收，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公司享受以上减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716,220,968.00	2,112,426,514.27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692,330,592.14	433,070,330.71
合计	2,408,551,560.14	2,545,496,844.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中 683,046,387.68 元系本期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800,000,000.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410,000,000.00	800,000,000.00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10,000,000.00	800,000,000.0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591,750.29	
商业承兑票据	544,446.00	
合计	51,136,196.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514,505.86	33,526,545.7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6,514,505.86	33,526,545.7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4,674,368.12	332,003,901.81
1 年以内小计	284,674,368.12	332,003,901.81
1 至 2 年	111,706,433.09	178,351,131.39
2 至 3 年	134,722,730.65	211,690,484.4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2,957,135.17	2,182,922.36
4 至 5 年	740,542.46	2,812,762.66
5 年以上	15,304,492.94	13,356,040.28
合计	750,105,702.43	740,397,242.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8,872,777.50	57.17	72,152,982.11	16.82	356,719,795.39	434,389,510.50	58.67	73,137,317.06	16.84	361,252,193.44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8,872,777.50	57.17	72,152,982.11	16.82	356,719,795.39	434,389,510.50	58.67	73,137,317.06	16.84	361,252,19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232,924.93	42.83	43,709,777.87	13.61	277,523,147.06	306,007,732.42	41.33	28,365,795.07	9.27	277,641,937.35
其中：										
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321,232,924.93	42.83	43,709,777.87	13.61	277,523,147.06	306,007,732.42	41.33	28,365,795.07	9.27	277,641,937.35
合计	750,105,702.43	/	115,862,759.98	/	634,242,942.45	740,397,242.92	/	101,503,112.13	/	638,894,130.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56,644,307.52	53,496,646.13	15	XX 审价延迟
客户 B	63,026,040.00	9,453,906.00	15	XX 审价延迟
黑龙江省七台河制药厂	3,200,000.00	3,200,000.00	100	公司已破产
厦门烽翔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2,168,000.00	2,168,0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山东济海华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2,274.69	2,002,274.69	100	已涉诉，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631,349.05	631,349.05	100	已涉诉，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包头市长荣工贸有限公司	323,300.00	323,3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康田制药（中山）有限公司	303,185.26	303,185.26	100	公司已注销
广西桂南制药有限公司	136,000.00	136,0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牡丹江温春双鹤药业公司	128,000.00	128,0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潍坊市仁康药业有限公司	76,720.00	76,72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北京瑞得合通药业有限公司	49,420.00	49,42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海南先立泰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510.00	34,510.00	100	公司已注销

珠海行通制药有限公司	32,500.00	32,5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江苏博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9,440.00	29,44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南京药大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4,808.40	24,808.40	100	公司已注销
吉林玉皇药业有限公司	23,502.58	23,502.58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四川省天益农牧技术有限公司	15,270.00	15,27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西安瑞克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重庆美生康善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9,150.00	9,150.00	100	公司已注销
合计	428,872,777.50	72,152,982.11	16.8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1,778,384.12	11,088,919.86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14,637,557.09	1,463,755.06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74,632,290.65	22,389,687.20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2,586,337.65	1,293,168.83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620,542.46	496,433.96	80
5 年以上	6,977,812.96	6,977,812.96	100
合计	321,232,924.93	43,709,777.87	13.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28,365,795.07	15,343,982.80				43,709,777.87
单项评估计提	73,137,317.06	242,328.00	1,226,662.95			72,152,982.11
合计	101,503,112.13	15,586,310.80	1,226,662.95			115,862,759.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A	1,042,162.95	因 XX 审价延迟，根据会计估计按 15%比例计提	未收回	因 XX 审价延迟，根据会计估计按 15%比例计提
营口正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84,500.00	三方转账协议	银行转账回款	因长期未回款，按 100%比例计提
合计	1,226,662.95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56,644,307.52		356,644,307.52	47.55	53,496,646.13
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公司	67,997,660.00		67,997,660.00	9.07	20,399,298.00
客户 B	63,026,040.00		63,026,040.00	8.40	9,453,906.00
石家庄欧意和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4,018,539.20		14,018,539.20	1.87	700,926.96
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3,486,526.00		13,486,526.00	1.80	674,326.30
合计	515,173,072.72		515,173,072.72	68.69	84,725,103.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874,825.75	78,149,223.60
合计	21,874,825.75	78,149,223.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514,505.86	
合计	46,514,505.8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87,476.46	72.8	4,533,602.89	55.30
1至2年	221,719.88	4.91	421,355.67	5.14
2至3年	319,256.20	7.07	2,894,094.90	35.30
3年以上	687,395.74	15.22	349,758.17	4.26
合计	4,515,848.28	100.00	8,198,811.6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宜昌供电公司	350,846.26	7.77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产办公室	321,864.40	7.13
深圳市南普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304,800.00	6.75
安能(宜昌)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70,131.90	5.98
北京世纪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000.00	4.34
合计	1,443,642.56	31.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2,534.31	3,501,892.89
合计	3,152,534.31	3,501,89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93,079.93	2,921,204.27
1 年以内小计	1,893,079.93	2,921,204.27
1 至 2 年	1,216,636.02	38,222.58
2 至 3 年	38,022.58	966,097.1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64,175.95	32,161.00
4 至 5 年	2,161.00	
5 年以上	68,000.00	68,000.00
合计	3,682,075.48	4,025,685.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42,509.61	2,571,177.01
押金	492,672.30	20,000.00

出口退税	398,221.77	398,221.77
应收代垫款	371,257.55	
备用金/个人借款	122,506.75	229,675.00
检测试验业务	122,303.92	104,346.00
其他	332,603.58	702,265.23
合计	3,682,075.48	4,025,685.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23,792.12			523,792.1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49.05			5,749.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29,541.17			529,541.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523,792.12	5,749.05				529,541.17
合计	523,792.12	5,749.05				529,541.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00,000.00	27.16	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00.00	10.86	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00.00
北京理工大学	372,672.30	10.12	押金	1 年以内	18,633.62
北京京东数智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4.07	保证金	1 年以内	7,500.00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72	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00
合计	2,022,672.30	54.93	/	/	151,133.6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534,775.30	9,113,541.32	135,421,233.98	146,915,374.70	9,940,561.27	136,974,813.43

在产品	12,726,280.67		12,726,280.67	14,399,439.85		14,399,439.85
库存商品	117,045,608.47	6,095,769.61	110,949,838.86	138,154,412.03	29,381,923.87	108,772,488.16
周转材料	93,833.52		93,833.52	131,188.51		131,188.51
合计	274,400,497.96	15,209,310.93	259,191,187.03	299,600,415.09	39,322,485.14	260,277,929.9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940,561.27	7,250,778.56		8,077,798.51		9,113,541.32
库存商品	29,381,923.87	4,413,420.20		27,699,574.46		6,095,769.61
合计	39,322,485.14	11,664,198.76		35,777,372.97		15,209,310.9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本期耗用、库存商品本期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14,702,332.82	9,409,207.5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943.57	39,576.55
合计	14,724,276.39	9,448,784.0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年定期存款	420,363,846.58		420,363,846.58			
合计	420,363,846.58		420,363,846.5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三年定期存款	420,000,000.00	3.162%	3.162%	2026年12月21日						
合计	420,000,000.00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兵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1,667,700.00					31,667,700.00	2,231,508.69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合计	31,667,700.00					31,667,700.00	2,231,508.6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25,485,789.20	613,038,111.2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25,485,789.20	613,038,111.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6,589,240.43	341,269,281.03	2,674,756.89	90,318,173.95	3,211,067.90	904,062,520.20
2.本期增加金额	51,771,334.97	3,940,169.55	12,621.36	19,908,734.54	-3,198,267.90	64,554,253.42
(1) 购置		226,183.28				226,183.28
(2) 在建工程转入	46,140,163.99			18,187,906.15		64,328,070.14
(3) 资产明细重分类	5,631,170.98	4,166,352.83	12,621.36	1,720,828.39	-3,198,267.90	
3.本期减少金额		800,939.74		617,223.81		1,418,163.55
(1) 处置或报废		800,939.74		617,223.81		1,418,163.55
4.期末余额	518,360,575.40	336,528,171.74	2,687,378.25	109,609,684.68	12,800.00	967,198,610.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841,342.56	151,270,865.63	1,069,742.45	35,585,974.09	1,875,498.56	266,643,423.29
2.本期增加金额	13,474,952.09	29,005,539.17	603,549.48	10,770,236.79	-1,863,909.92	51,990,367.61
(1) 计提	17,639,620.22	24,840,871.04		9,285,992.95	223,883.40	51,990,367.61
(2) 资产明细重分类	-4,164,668.13	4,164,668.13	603,549.48	1,484,243.84	-2,087,793.32	
3.本期减少金额		714,410.13		587,545.54		1,301,955.67
(1) 处置或报废		714,410.13		587,545.54		1,301,955.67
4.期末余额	90,316,294.65	179,561,994.67	1,673,291.93	45,768,665.34	11,588.64	317,331,835.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43,228.29	22,308,964.89	541,751.00	187,041.46		24,380,985.6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343,228.29	22,308,964.89	541,751.00	187,041.46		24,380,985.6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701,052.46	134,657,212.18	472,335.32	63,653,977.88	1,211.36	625,485,789.20
2.期初账面价值	388,404,669.58	167,689,450.51	1,063,263.44	54,545,158.40	1,335,569.34	613,038,111.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72,768.01	39,684,961.34
工程物资		102,792.03
合计	32,272,768.01	39,787,75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	26,619,332.43		26,619,332.43	2,424,338.47		2,424,338.47
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	2,698,113.21		2,698,113.21			
职工活动中心与食堂改扩建项目	1,593,492.85		1,593,492.85			
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708,490.57		708,490.57	765,127.74		765,127.74
人防工程浸渍炭及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24,689,183.73		24,689,183.73
人防工程平战两用通风防护系统平台研发制造项目道路及给排水工程施工项目				8,472,062.26		8,472,062.26
八亿只疫苗胶塞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2,143,719.20		2,143,719.20
其他	653,338.95		653,338.95	1,190,529.94		1,190,529.94
合计	32,272,768.01		32,272,768.01	39,684,961.34		39,684,961.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	772,000,000.00	2,424,338.47	26,433,038.60	2,238,044.64		26,619,332.43	3.74	3.74				募集资金
退城进园搬迁项目（原产业园项目）	740,000,000.00		7,786,001.98	3,777,719.11	4,008,282.87		85.09	100				企业自筹
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353,000,000.00	765,127.74		56,637.17		708,490.57	0.22	0.22				募集资金
人防工程平战两用通风防护系统平台研发制造项目道路及给排水工程施工项目	160,000,000.00	8,472,062.26	0.08	8,472,062.34			125.23	100				企业自筹
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	99,200,000.00		2,698,113.21			2,698,113.21	2.72	8.75				募集资金
人防工程浸渍炭及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原人防工程专用炭材料项目）	51,596,700.00	24,689,183.73	5,504,432.27	30,193,616.00			125.23	100				企业自筹

产业园信息化	23,391,000.00		6,591,716.28	5,953,225.71	638,490.57		84.48	100				企业自筹
八心只疫苗胶塞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19,680,000.00	2,143,719.20	2,960,299.05	5,104,018.25			86.52	100				企业自筹
防护口罩生产线建设项目	19,262,500.00		1,522,382.49	1,522,382.49			89.3	100				企业自筹
医用防护服生产线建设项目	18,338,300.00		640,625.42	640,625.42			89.3	100				企业自筹
职工活动中心与食堂改扩建项目	10,000,000.00		1,593,492.85			1,593,492.85	15.93	15.93				企业自筹
合计	2,266,468,500.00	38,494,431.40	55,730,102.23	57,958,331.13	4,646,773.44	31,619,429.06	/	/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额主要系模具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具及器具				102,792.03		102,792.03
合计				102,792.03		102,792.03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647,817.37	4,647,817.37
租入资产	4,647,817.37	4,647,817.3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647,817.37	4,647,817.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55,179.48	955,179.48
(1)计提	955,179.48	955,179.4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55,179.48	955,179.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92,637.89	3,692,637.89

2.期初账面价值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580,946.57	11,338,945.82		113,919,892.39
2.本期增加金额		2,375,211.59	10,873.79	2,386,085.38
(1)购置		2,375,211.59	10,873.79	2,386,085.3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2,580,946.57	13,714,157.41	10,873.79	116,305,977.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941,820.49	8,293,925.14		26,235,745.63
2.本期增加金额	2,051,619.00	2,115,165.58	3,624.56	4,170,409.14
(1)计提	2,051,619.00	2,115,165.58	3,624.56	4,170,409.1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993,439.49	10,409,090.72	3,624.56	30,406,154.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28,984.28			1,228,984.2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28,984.28			1,228,984.2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1,358,522.80	3,305,066.69	7,249.23	84,670,838.72
2.期初账面价值	83,410,141.80	3,045,020.68		86,455,162.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213,657.12	35,609.52		178,047.60
丁基胶塞模具	347,488.14	8,749,241.37	4,752,515.27		4,344,214.24
合计	347,488.14	8,962,898.49	4,788,124.79		4,522,261.8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1,213,143.20	22,741,111.09	160,960,920.51	24,192,937.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2,200.44	430,830.07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2,000,000.00	1,800,000.00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701,940.00	1,005,291.00	7,628,580.00	1,144,287.00
可抵扣的税务亏损	78,590,375.50	11,788,556.32	48,766,054.64	7,314,908.20
租赁负债	3,924,576.20	588,686.43		
合计	240,430,034.90	36,123,644.84	232,227,755.59	34,882,963.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29,688,234.27	19,453,235.14	151,081,894.05	22,662,284.11
使用权资产	3,692,637.89	553,895.68		
合计	133,380,872.16	20,007,130.82	151,081,894.05	22,662,284.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23,644.84		34,882,96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07,130.82		22,662,284.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5,456,402.21		5,456,402.21	11,514,666.44		11,514,666.44
合计	5,456,402.21		5,456,402.21	11,514,666.44		11,514,666.4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83,046,387.68	683,046,387.68	其他	定期存款	4,808,623.64	4,808,623.64	其他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合计	683,046,387.68	683,046,387.68	/	/	4,808,623.64	4,808,623.6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930,748.00	43,991,978.38
合计	14,930,748.00	43,991,978.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 0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985,856.80	176,689,224.71
1-2 年（含 2 年）	51,979,885.65	97,284,202.61
2-3 年（含 3 年）	27,538,983.24	91,016,957.17
3 年以上	94,105,241.50	11,734,356.01
合计	291,609,967.19	376,724,740.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烽火宏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084,539.05	尚未结算
北京邦维高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354,039.91	协商付款
云南鑫腾远科技有限公司	33,209,321.55	尚未结算
北京同方清环科技有限公司	19,959,904.07	协商付款
云南无线电有限公司	6,718,182.01	尚未结算
佛山王氏航空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4,680,881.14	尚未结算
合计	162,006,867.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58,163,787.91	8,483,653.91
合计	58,163,787.91	8,483,653.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05,970.81	109,641,230.49	123,277,416.57	8,169,784.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2,334.08	17,885,555.27	17,885,555.27	342,334.08
三、辞退福利		19,113.50	19,113.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148,304.89	127,545,899.26	141,182,085.34	8,512,118.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47,910.48	79,510,115.17	91,510,115.17	1,147,910.48
二、职工福利费		13,610,157.81	13,610,157.81	
三、社会保险费		6,380,475.39	6,380,475.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58,013.08	5,658,013.08	
工伤保险费		379,517.47	379,517.47	
生育保险费		342,944.84	342,944.84	
四、住房公积金	22,956.00	8,780,613.00	8,779,167.00	24,4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35,104.33	122,958.12	1,760,590.20	6,997,472.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236,911.00	1,236,911.00	
合计	21,805,970.81	109,641,230.49	123,277,416.57	8,169,784.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334.08	11,180,701.24	11,180,701.24	342,334.08
2、失业保险费		484,994.83	484,994.83	
3、企业年金缴费		6,219,859.20	6,219,859.20	
合计	342,334.08	17,885,555.27	17,885,555.27	342,33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本期缴费金额19,113.50元。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5,323.81	1,367,061.54
企业所得税	8,733,705.28	5,494,647.03
土地增值税	4,542,954.12	4,542,954.12
个人所得税	1,324,160.46	1,996,67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7,327.33	266,893.69
房产税	770,704.99	419,650.58
教育费附加	408,531.61	119,414.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753.26	70,122.90
土地使用税	166,857.36	190,396.57
其他	156,969.69	127,391.73
合计	17,607,287.91	14,595,205.6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其他应付款	28,215,306.40	32,407,519.21
合计	62,408,275.93	66,600,48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合计	34,192,969.53	34,192,969.5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公司 IPO 前计提应支付控股股东的以前年度股利 34,192,969.53 元。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费	8,788,754.79	7,625,520.50
应付运费	5,995,519.25	5,946,621.16
应付待垫款	3,899,153.01	7,239,230.69
应付工程款	3,375,647.11	4,028,741.77
应付保证金	2,554,931.30	2,881,531.30
应付押金	728,536.40	798,671.70
业务风险金	676,273.78	877,528.53
应付咨询顾问费	273,168.26	1,085,168.26
应付保险费	246,613.20	126,169.62
其他	1,676,709.30	1,798,335.68

合计	28,215,306.40	32,407,519.21
----	---------------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三供一业预提费用	3,875,799.92	工程未最终完成竣工决算
合计	3,875,799.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28,339.63	
合计	1,528,339.6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票据	33,526,545.79	20,940,008.83
待转销项税	7,561,292.43	1,082,830.33
合计	41,087,838.22	22,022,839.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4,131,198.4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06,622.1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8,339.63	
合计	2,396,236.5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辞退福利	90,073.32	577,998.52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590,073.32	11,077,998.5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当期服务成本		
2.过去服务成本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五、期末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五、期末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内退人员支出本期缴纳金额 487,925.20 元，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90,073.32 元。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6,127,395.06	15,991,500.00	49,575,236.49	352,543,658.57	
合计	386,127,395.06	15,991,500.00	49,575,236.49	352,543,658.5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4,500,000.00						344,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7,386,220.03			2,887,386,220.03
其他资本公积	623,657,750.83			623,657,750.83
其中：股权无偿划转	8,138,875.20			8,138,875.20
下拨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1,500,000.00			1,500,000.00
净资产折股转入	614,018,875.63			614,018,875.63
合计	3,511,043,970.86			3,511,043,970.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0,000.00							1,08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80,000.00							1,08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0,000.00							1,08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5,148,635.00	2,273,009.86	1,086,257.66	36,335,387.20
合计	35,148,635.00	2,273,009.86	1,086,257.66	36,335,387.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407,789.42	616,435.96		42,024,225.38
合计	41,407,789.42	616,435.96		42,024,225.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046,178.44	308,877,57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28,239.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4,046,178.44	307,949,334.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25,121.12	68,072,565.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6,435.96	6,568,221.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78,650.00	115,407,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5,276,213.60	254,046,178.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853,203.45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3,789,936.14	477,556,864.49	534,275,396.78	428,255,805.07
其他业务	8,963,117.11	12,167,313.58	51,403,997.30	22,002,673.64
合计	572,753,053.25	489,724,178.07	585,679,394.08	450,258,478.7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72,753,053.25		585,679,394.0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963,117.11		51,403,997.3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6	/	8.7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963,117.11	销售材料、研发服务及其他	51,403,997.30	销售材料、研发服务及其他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963,117.11		51,403,997.3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63,789,936.14		534,275,396.78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个体防护装备	69,771,679.11	49,512,446.63
集体防护装备	95,797,960.90	112,893,336.17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396,085,374.52	313,411,579.77
其他产品	2,134,921.61	1,739,501.92
其他业务	8,963,117.11	12,167,313.5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72,753,053.25	489,724,178.07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营	572,753,053.25	489,724,178.07
合计	572,753,053.25	489,724,178.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98,487.03	1,067,079.5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7,063.29	778,301.37
房产税	3,074,262.02	1,671,658.91
土地使用税	1,367,027.45	770,644.38
车船使用税	7,026.00	
印花税	336,023.48	473,197.49
环保税	22,868.45	7,127.88

合计	10,812,757.72	4,768,009.56
----	---------------	--------------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54,330.54	15,512,661.72
销售服务费	7,768,445.26	132,122.64
差旅费	2,230,616.08	1,227,582.56
样品及检测费	1,968,749.84	592,699.16
业务招待费	1,794,553.32	1,791,839.36
办公费	325,897.97	238,593.32
其他费用	967,828.74	1,564,719.62
合计	23,410,421.75	21,060,218.3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939,410.16	67,729,182.18
折旧及摊销	21,961,391.95	12,477,986.24
租赁及办公费	3,800,849.07	5,932,669.57
中介咨询费	3,123,720.32	3,225,539.45
劳动保护费	2,021,186.27	202,980.45
业务招待费	1,687,735.02	1,467,208.88
排污及绿化费	1,571,805.55	1,676,382.58
修理费	1,416,655.03	492,141.48
差旅费	1,284,342.83	741,553.33
疫情非正常停产费用		4,752,349.06
其他管理费	1,572,259.67	392,914.13
合计	93,379,355.87	99,090,907.3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1,613,331.86	25,417,436.90
材料及模具费用	17,969,808.26	16,096,586.66
试制产品检测费	2,290,379.55	12,924,221.59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276,165.83	1,890,409.53
调研差旅费	1,993,690.25	2,033,899.70
招待费	1,239,775.63	726,201.32
办公及会议费	1,238,644.11	1,139,654.02
动力费用	942,830.87	1,993,342.82
其他费用	2,181,263.31	4,172,288.63
合计	51,745,889.67	66,394,041.1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172.44	145,940.09
减：利息收入	28,939,253.74	45,323,875.78
汇兑损失	162,293.61	
减：汇兑收益	136,309.98	903,207.51
手续费支出	42,125.96	64,202.92
合计	-28,748,971.71	-46,016,940.2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143,327.29	46,229,337.02
个税返还	201,805.85	96,377.25
合计	54,345,133.14	46,325,714.2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31,508.69	1,309,051.6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63,846.5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128,480.43	20,189,428.6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17,469.19	
合计	43,806,366.51	21,498,480.3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59,647.85	-7,472,662.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49.05	90,691.7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4,365,396.90	-7,381,971.0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664,198.76	-16,552,644.9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664,198.76	-16,552,644.92
----	----------------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	223,195.43	29,857,770.79
合计	223,195.43	29,857,770.7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91,927.75		191,927.75
罚没利得	12,300.00	7,006.97	12,300.00
其他	3,252.06	194.17	3,252.06
合计	207,479.81	7,201.14	207,479.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00,000.00	800,000.00	700,000.00
自然灾害造成材料损失		181,228.60	
其他	139,408.04	19,061.64	139,408.04
合计	839,408.04	1,000,290.24	839,408.0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3,306.99	-712,045.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95,835.04	-4,481,580.33
合计	-3,782,528.05	-5,193,625.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42,593.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6,504.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75.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4,512.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63,344.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6,733,588.42
所得税费用	-3,782,52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891,259.97	45,322,687.76
政府补助收入	20,659,286.40	14,596,361.65
集团公司补贴	1,997,688.67	
收回保证金	676,587.56	60,979,780.89
员工备用金	310,908.73	445,882.62
押金		160,200.00
其他	1,169,163.25	2,446,302.49
合计	49,704,894.58	123,951,215.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38,843,781.64	20,794,439.57
备用金借款	1,934,649.53	96,505.62
保证金押金	905,719.18	62,788,332.20
手续费支出	16,049.79	64,482.92
其他往来款	2,269,562.87	3,140,750.98
合计	43,969,763.01	86,884,511.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到期收回	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	1,509,000,000.00	5,600,000,000.00
合计	1,509,000,000.00	5,60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质押到期收回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中介费		87,922.80
手续费	26,078.65	
合计	26,078.65	87,922.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25,121.12	68,072,565.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664,198.76	16,552,644.92
信用减值损失	14,365,396.90	7,381,971.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990,367.61	52,112,125.93
使用权资产摊销	955,179.48	
无形资产摊销	4,170,409.14	2,553,655.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88,124.79	2,433,89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195.43	-29,857,770.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2,172.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06,366.51	-21,498,48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0,681.75	-5,423,762.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5,153.29	3,892,729.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77,455.84	-43,978,108.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685.07	-63,114,097.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810,411.99	-170,430,228.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979.64	-181,302,862.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5,505,172.46	2,540,688,221.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40,688,221.34	3,619,280,001.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5,183,048.88	-1,078,591,780.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25,505,172.46	2,540,688,221.34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25,505,172.46	2,540,688,22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505,172.46	2,540,688,221.3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813,603.87	7.0827	12,845,212.1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906.89	7.0827	70,167.52
欧元	640.70	7.8592	5,035.3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1,613,331.86	25,417,436.90
材料及模具费用	17,969,808.26	16,096,586.66
试制产品检测费	2,290,379.55	12,924,221.59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276,165.83	1,890,409.53
调研差旅费	1,993,690.25	2,033,899.70
招待费	1,239,775.63	726,201.32
办公及会议费	1,238,644.11	1,139,654.02
动力费用	942,830.87	1,993,342.82
其他费用	2,181,263.31	4,172,288.63
合计	51,745,889.67	66,394,041.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1,745,889.67	66,394,041.1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800 万元	湖北宜昌	批发业	100		投资设立
湖北华强药用制剂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秭归县	500 万元	湖北宜昌秭归县	制造业	100		无偿划转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猇亭区	195 万元	湖北宜昌猇亭区	制造业	100		无偿划转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无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4,170,525.54			27,673,865.64		286,496,659.9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850,000.00			1,650,000.00		1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1,372,704.00			304,626.00		11,068,078.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1,542,500.00			1,620,000.00		9,922,5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8,124,224.34			1,363,793.04		6,760,431.3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669,000.00			1,404,000.00		5,265,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9,000,000.00		4,582,910.29		4,417,089.7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640,000.00		515,555.52		4,124,444.4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400,000.16			879,999.96		3,520,000.2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420,000.00			570,000.00		2,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923,333.25			2,200,000.08		1,723,333.1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013,888.92			833,333.28		1,180,555.6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736,249.84			155,000.04		581,249.8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36,080.00	741,200.00		434,297.16		442,982.8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90,000.00		726,666.64		363,333.3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463,333.41			2,151,999.96		311,333.4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83,333.30			333,333.36		249,999.9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77,777.70			511,110.92		66,666.7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00,000.08			1,000,000.0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4,444.52			144,444.52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20,300.00		520,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6,127,395.06	15,991,500.00		49,575,236.49		352,543,658.5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969,896.65	2,003,911.84
与资产相关	52,375,236.49	44,321,802.43
合计	54,345,133.14	46,325,714.2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经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①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08,551,560.14			2,408,551,560.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应收票据	51,136,196.29			51,136,196.29
应收账款	634,242,942.45			634,242,942.45
应收款项融资		21,874,825.75		21,874,825.75
其他应收款	3,152,534.31			3,152,534.31
债权投资	420,363,846.58			420,363,84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合计	3,517,447,079.77	53,542,525.75	410,000,000.00	3,980,989,605.52

(续)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545,496,844.98			2,545,496,844.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8,894,130.79			638,894,130.79
应收款项融资		78,149,223.60		78,149,223.60
其他应收款	3,501,892.89			3,501,892.89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合计	3,187,892,868.66	109,816,923.60	800,000,000.00	4,097,709,792.26

②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票据	14,930,748.00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291,609,967.19	376,724,740.50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其他应付款	28,215,306.40	32,407,519.21
其他流动负债	33,526,545.79	20,940,008.83
租赁负债	2,396,236.58	

一年内到期的其它非流动负债	1,528,339.63	
合计	406,400,113.12	508,257,216.45

(2) 信用风险

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者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4,930,748.00			14,930,748.00
应付账款	291,609,967.19			291,609,967.19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其他应付款	28,215,306.40			28,215,306.40
其他流动负债	33,526,545.79			33,526,545.79
租赁负债		2,602,858.77		2,602,858.77
一年内到期的其它非流动负债	1,528,339.63			1,528,339.63
合计	404,003,876.54	2,602,858.77		406,606,735.31

项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3,991,978.38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376,724,740.50			376,724,740.50
应付股利	34,192,969.53			34,192,969.53
其他应付款	32,407,519.21			32,407,519.21
其他流动负债	20,940,008.83			20,940,008.83
合计	508,257,216.45			508,257,216.45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3,526,545.79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贴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6,514,505.86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80,041,051.6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46,514,505.86	
合计	/	46,514,505.86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3,526,545.79	
合计	/	33,526,545.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1,874,825.75		21,874,825.7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0,000,000.00	21,874,825.75	31,667,700.00	463,542,525.75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其公允价值按照 2023 年 12 月最后交易日的净值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公允价值，因其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接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且被投资公司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综合业务	3,530,000.00	45.52	45.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报社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丹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智防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西南信息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长江电工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华川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二九五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南兵工重庆环境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9,429.20		否	48,185.84
中国兵器报社	采购商品	99,396.23		否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64,905.65		否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接受劳务	264,646.23		否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1,889.66		否	23,008.8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49.06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等	1,818,015.66	1,582,433.5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	项目经费等	1,270,260.0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项目经费等	190,000.00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等	61,381.84	72,872.70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等	39,016.80	73,165.50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52,867.25	491,044.25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89,261.95	71,722.1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出售商品	74,672.56	52,654.87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3,008.85	48,185.84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3,097.35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035.40	114,972.12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7,256.64	176,460.18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3,008.85	23,008.85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4,070.80	52,654.87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121厂）	出售商品	13,274.34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504.43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0,619.47	21,681.42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252.21	7,057.52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64.60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079.6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出售商品	4,601.77	433.63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247.79	55,088.50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47.79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592.92	6,592.92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53.98	39,083.19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2,654.87
中国兵器装备研究院	出售商品		95,044.25
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6,769.91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035.40
丹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1,787.61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7,433.63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3,008.85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7,699.12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出售商品		9,690.27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出售商品		9,557.52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159.29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646.0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424.78
重庆大江智防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982.30
成都西南信息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097.35
重庆长江电工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30.9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58,892.98	6,975,648.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存款情况

关联方	存款		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12,694,438.72	433,070,330.71	16,827,379.25	896,788.28

2) 商业汇票开具及贴现情况

①开票及贴现情况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4,967,148.00	53,307,497.61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具商业承兑汇票	3,884,558.2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25,776,109.80

②手续费及利息支出情况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票手续费	5,973.84	26,653.76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贴现利息		145,940.09

3) 代收代付款情况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华中长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薪酬等	819,321.00	72,872.7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薪酬等	693,457.52	1,566,379.33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薪酬等	343,350.0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职工薪酬等	237,920.00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薪酬等		73,165.5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5,849.54	331,928.01	497,908.52	30,312.56
应收账款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121厂)	274,000.00	130,250.00	274,000.00	137,000.00
应收账款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3,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3,000.00	60,613.00	3,030.65
应收账款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3,100.00	655.00	24,500.00	1,225.00
应收账款	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	52.50		
应收账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10.00	0.50	3,010.00	150.50
应收账款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1,500.00	75.00
应收账款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2,100.00	105.00
应收账款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350.00
应收账款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5,250.00	262.50
应收账款	四川华川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应收账款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130.00
应收账款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应收账款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	420.00
应收账款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4,400.00	22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694,048.92

应付账款	湖北二九五科技有限公司		190,260.00
应付账款	西南兵工重庆环境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1,581,500.00	1,581,500.00
应付股利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442,130.22	13,442,130.22
应付股利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750,839.31	20,750,839.31
合同负债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4,8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409,950.00	1,174,7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1,270,26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19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59,3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5,276,213.60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3,599,678.39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4,5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59,350.00 元（含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25,121.12 元，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36.08%。如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之“（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应收账款	-500,137.16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存货	526,460.17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86.12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应付账款	1,073,786.80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盈余公积	-103,137.77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未分配利润	-928,239.90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营业收入	-526,460.17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营业成本	413,762.76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信用减值损失	26,323.01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资产减值损失	-133,563.87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所得税费用	-16,086.12
调整 2021 年合并报表	净利润	-1,031,377.67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应收账款	-22,541,272.13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存货	14,866,407.47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6,633.67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应付账款	684,217.30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盈余公积	-539,244.84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未分配利润	-4,853,203.45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营业收入	-23,201,194.70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营业成本	-36,633,680.24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研发费用	684,217.30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信用减值损失	1,160,059.73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资产减值损失	-21,219,946.13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所得税费用	-2,950,547.54
调整 2022 年合并报表	净利润	-4,361,070.62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8,140,547.50	327,525,024.93
1 年以内小计	278,140,547.50	327,525,024.93
1 至 2 年	111,521,972.54	178,209,141.19
2 至 3 年	134,690,310.45	211,494,130.1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2,761,849.88	2,056,980.53
4 至 5 年	641,672.63	2,792,747.66
5 年以上	14,456,474.81	12,523,037.15
合计	742,212,827.81	734,601,061.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8,872,777.50	57.78	72,152,982.11	16.82	356,719,795.39	434,389,510.50	59.13	73,137,317.06	16.84	361,252,193.44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8,872,777.50	57.78	72,152,982.11	16.82	356,719,795.39	434,389,510.50	59.13	73,137,317.06	16.84	361,252,19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340,050.31	42.22	42,330,158.08	13.51	271,009,892.23	300,211,551.13	40.87	27,156,759.87	9.05	273,054,791.26
其中：										
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313,340,050.31	42.22	42,330,158.08	13.51	271,009,892.23	300,211,551.13	40.87	27,156,759.87	9.05	273,054,791.26
合计	742,212,827.81	/	114,483,140.19	/	627,729,687.62	734,601,061.63	/	100,294,076.93	/	634,306,984.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56,644,307.52	53,496,646.13	15	XX 审价延迟
客户 B	63,026,040.00	9,453,906.00	15	XX 审价延迟
黑龙江省七台河制药厂	3,200,000.00	3,200,000.00	100	公司已破产
厦门烽翔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2,168,000.00	2,168,0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山东济海华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2,274.69	2,002,274.69	100	已涉诉，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631,349.05	631,349.05	100	已涉诉，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包头市长荣工贸有限公司	323,300.00	323,3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康田制药（中山）有限公司	303,185.26	303,185.26	100	公司已注销
广西桂南制药有限公司	136,000.00	136,0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牡丹江温春双鹤药业公司	128,000.00	128,0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潍坊市仁康药业有限公司	76,720.00	76,72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北京瑞得合通药业有限公司	49,420.00	49,42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海南先立泰生物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34,510.00	34,510.00	100	公司已注销
珠海行通制药有限公司	32,500.00	32,50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 业执照
江苏博赛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29,440.00	29,44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 业执照
南京药大生物制药有 限公司	24,808.40	24,808.40	100	公司已注销
吉林玉皇药业有限公 司	23,502.58	23,502.58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 业执照
四川省天益农牧技术 有限公司	15,270.00	15,270.00	100	公司已被吊销营 业执照
西安瑞克生物制品有 限责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重庆美生康善医药咨 询有限公司	9,150.00	9,150.00	100	公司已注销
合计	428,872,777.50	72,152,982.11	16.8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5,244,563.50	10,762,228.83	68.69
1-2 年 (含 2 年)	14,453,096.54	1,445,309.00	4.61
2-3 年 (含 3 年)	74,599,870.45	22,379,961.14	23.81
3-4 年 (含 4 年)	2,391,052.36	1,195,526.18	0.76
4-5 年 (含 5 年)	521,672.63	417,338.10	0.17
5 年以上	6,129,794.83	6,129,794.83	1.96
合计	313,340,050.31	42,330,158.0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7,156,759.87	15,173,398.21				42,330,158.08
单项计提	73,137,317.06	242,328.00	1,226,662.95			72,152,982.11
合计	100,294,076.93	15,415,726.21	1,226,662.95			114,483,140.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A	1,042,162.95	因 XX 审价延迟，根据会计估计按 15%比例计提	未收回	因 XX 审价延迟，根据会计估计按 15%比例计提
营口正恒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84,500.00	三方转账协议	银行转账回款	因长期未回款，按 100%比例计提
合计	1,226,662.95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56,644,307.52		356,644,307.52	48.05	53,496,646.13
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67,997,660.00		67,997,660.00	9.16	20,399,298.00
客户 B	63,026,040.00		63,026,040.00	8.49	9,453,906.00
石家庄欧意和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4,018,539.20		14,018,539.20	1.89	700,926.96

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3,486,526.00		13,486,526.00	1.82	1,348,652.60
合计	515,173,072.72		515,173,072.72	69.41	85,399,429.6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24,272.48	22,521,521.70
合计	22,324,272.48	22,521,52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89,279.93	22,215,693.32
1 年以内小计	1,889,279.93	22,215,693.32
1 至 2 年	20,591,125.07	38,222.58
2 至 3 年	38,022.58	567,675.3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5,754.18	32,161.00
4 至 5 年	2,161.00	
5 年以上	68,000.00	68,000.00
合计	22,654,342.76	22,921,752.2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9,378,775.05	19,375,189.05

保证金	1,842,509.61	2,491,177.01
押金	492,672.30	20,000.00
应收代垫款	371,257.55	
备用金/个人借款	122,506.75	229,675.00
检测试验业务	122,303.92	104,346.00
质量风险金	78,900.00	
其他	324,317.58	701,365.23
合计	22,654,342.76	22,921,752.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00,230.59			400,230.5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0,160.31			70,160.3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30,070.28			330,070.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00,230.59	-70,160.31				330,070.28
合计	400,230.59	-70,160.31				330,070.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 责任公司	19,375,189.05	85.53	往来款	3 年以上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 限公司	1,000,000.00	4.41	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 限公司	400,000.00	1.77	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00.00
北京理工大学	372,672.30	1.65	押金	1 年以内	18,633.62
北京京东数智工业 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0.66	保证金	1 年以内	7,500.00
合计	21,297,861.35	94.02	/	/	146,133.6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10,322,751.77			10,322,751.77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3,832,696.17			3,832,696.17		
合计	25,155,447.94			25,155,447.9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1,446,680.82	460,868,515.21	518,742,564.86	420,741,045.40
其他业务	58,841,103.35	62,030,669.72	83,909,325.43	50,923,948.34
合计	600,287,784.17	522,899,184.93	602,651,890.29	471,664,993.7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个体防护装备	69,842,600.63	49,703,869.15
集体防护装备	95,797,960.90	112,893,336.17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375,806,119.29	298,271,309.89
其他产品		
其他业务	58,841,103.35	62,030,669.7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00,287,784.17	522,899,184.93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营	600,287,784.17	522,899,184.93
合计	600,287,784.17	522,899,18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31,508.69	1,309,051.6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63,846.5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128,480.43	20,189,428.6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917,469.19	
合计	43,806,366.51	21,498,480.3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19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143,327.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723,83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26,662.9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17,469.1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928.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15,14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3,952,480.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	-0.22	-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光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